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目名称： 纺织原料及纺织产品研发、生产、销售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江苏梦纱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二〇二〇年三月

江苏省生态环境厅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1. 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30 个字（两个英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2. 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3. 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4. 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5.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 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6. 结论与建议 —— 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它建议。
7. 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8. 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纺织原料及纺织产品研发、生产、销售项目				
建设单位	江苏梦纱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费敏权	联系人	章思鸣		
通讯地址	宿迁市沭阳县沭七路东侧、余杭路北侧				
联系电话	19826395933	传真	—	邮政编码	223600
建设地点	宿迁市沭阳县沭七路东侧、余杭路北侧				
立项审批部门	沭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备案文号	沭开经备[2020]5号		
建设性质	新建	行业类别及代码	C1751 化纤织造加工		
占地面积 (m ²)	36293.3	绿化面积 (m ²)	2500		
总投资 (万)	16000	其中：环保投资(万元)	175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1.1%
评价经费 (万元)	—	预期投产日期	2020年10月		
原辅材料（包括名称、用量）及主要设施规格、数量：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见表 1-1；					
主要生产设备：见表 1-3。					
水及能源消耗量					
名 称	消耗量	名 称	消耗量		
水 (吨/年)	117514.984	燃油 (吨/年)	—		
电 (万度/年)	2900	燃气 (标立方米/年)	—		
燃煤 (吨/年)	—	其它 (吨/年)	蒸汽 43164		
废水（工业废水、生活污水☑）排水量及排放去向：					
<p>全厂雨污分流，雨水进入市政雨水管网排放。本项目废水主要是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生活污水 1056t/a 经化粪池预处理达标后接管江苏恒能家纺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能”）污水处理厂；生产废水包括浆槽清洗废水 38.4t/a、织造废水 785400t/a、退浆废水 20640t/a、磨毛废水 5610t/a，经恒能污水处理站处理后 803571.516t/a 回用至生产，8116.884t/a 接管沭阳</p>					

凌志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尾水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表 1 的一级 A 标准后排入沂南河。

放射性同位素和伴有电磁辐射的设施的使用情况: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不使用放射性同位素和伴有电磁辐射的设施。

原辅材料及主要设备：

1、原辅材料

建设项目运营期主要原辅材料见表 1-1。

表 1-1 项目原辅材料消耗情况表

序号	名称	主要组分、规格、指标	形态	包装规格	年消耗量 (t/a)	来源及运输
1	POY 原料	涤纶	固	/	23000	外部采购，汽车运输
2	FDY 原料	锦纶	固	/	10000	外部采购，汽车运输
3	DTY 油剂	低粘度矿物油、非/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液	桶装 1t/桶	455	外部采购，汽车运输
4	PAA 浆料	聚丙烯盐酸	固	250kg/袋	500	外部采购，汽车运输
5	片碱	Na(OH), 96%	固	100kg/袋	20	外部采购，汽车运输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理化特性见表 1-2。

POY：预取向丝，指经高速纺丝获得的取向度在未取向丝和拉伸丝之间的未完全拉伸的化纤长丝。与未拉伸丝相比，它具有一定程度的取向，稳定性好，常常用做拉伸假捻变形丝（DTY）的专用丝。

FDY：全拉伸丝，采用纺丝拉伸进一步制得的合成纤维长丝。纤维已经充分拉伸，可以直接用于纺织加工。

表 1-2 本项目原辅材料理化性质表

序号	化学名	理化性质	危险特性	毒性
1	DTY 油剂	一种无色透明、无臭、不发荧光的液体油料。室温下无味，无臭。相对密度 0.860~0.905(25/4℃)。粘度(50℃)7.5~18MPa·s。着火点 130~185℃，粘度指数 90~125。凝固点-3~-30℃。酸价 0.01~0.02mgKOH/g。色泽 0°~3°。不溶于水、冷乙醇和甘油，能溶于二硫化碳、乙醚、氯仿、苯和热乙醇。樟脑、薄荷油、麝香可在白油中溶解。	可燃。	LD50: 13100mg/kg
2	PAA 浆料	聚丙烯酸盐，无色或淡黄色液体。能与金属离子、钙、镁等形成稳定的化合物，可与水互溶、溶于乙醇、异丙醇等。	/	/
3	片碱	Na(OH)，具有强腐蚀性的强碱，溶于乙醇和甘油；不溶于丙醇、乙醚。与氯、溴、碘等卤素发生歧化反应。与酸类起中和作用而生成盐和水。	/	腐蚀性

2、主要设备

建设项目营运期主要生产设备见表 1-3。

表 1-3 项目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1	加弹机	型号根据需要定制	6 台
2	喷水织机	型号根据需要定制	800 台
3	分条整经机	型号根据需要定制	8 台
4	磨毛机	型号根据需要定制	2 台
5	整浆并生产线	型号根据需要定制	4 条
6	定型机	型号根据需要定制	2 台
7	退浆机	型号根据需要定制	2 台
8	轧光机	型号根据需要定制	1 台

工程内容及规模（不够时可附另页）：

1、项目概况

江苏梦纱纺织科技有限公司（中心经度：118.877510，纬度：34.114230）购置位于沭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沭七路东侧、余杭路北侧的 54.44 亩地（约合 36293.3 平方米），进行纺织原料及纺织产品研发、生产、销售项目。项目总投资 16000 万元，建成后预计可形成年产各类纺织面料 8000 万米。

该项目已于 2020 年 1 月 10 日取得沭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备案（备案证号：沭开经备[2020]5 号，项目代码：2020-321359-17-03-502369）。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 682 号令）、《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环境保护部 44 号令）以及《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部分内容的决定》（生态环境部令第 1 号）等环境保护的有关规定，该项目属于“六、纺织业 20 纺织品制造 其他（编织物及其制品制造除外）”，应当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江苏梦纱纺织科技有限公司委托江苏圣泰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编制其“纺织原料及纺织产品研发、生产、销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我单位接受委托后，认真研究了该项目的有关资料，在踏勘现场的社会、自然环境状况，调查、收集有关本项目资料的基础上，根据所在区域的环境特征、结合工程污染特性等因素，编制了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通过环境影响评价，阐明本项目对周围环境影响的程度和范围，并提出环境污染控制措施，为本项目的工程设计和环境管理提供科学依据，报请审批部门审批。

2、产业政策

本项目不属于国务院《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有关条款的决定中淘汰和限制类项目，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及关于修改《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部分条目的通知中限制类和淘汰类项目，亦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苏政办发[2015]118 号）中限制和淘汰类项目。项目已通过沭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备案（备案证号：沭开经备[2020]5 号），因此，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与地方产业政策。

3、选址与园区规划及规划环评相符性

建设项目位于沭阳县经济技术开发区沭七路东侧、余杭路北侧，根据《江苏沭阳经济技

术开发区产业定位调整环境影响专题报告》及批复（苏环管[2008]17号文）同意调整产业定位和《关于江苏沭阳经济开发区规划环境影响跟踪评价报告书的审核意见》（苏环审[2015]131号），南、北区重点发展纺织服装、木材加工、农副产品加工、电子、物流等无污染或低污染项目，纺织业以发展集约化、专业化的、年印染纤维达1万吨以上的大型纺织企业为主，有控制地发展为区内纺织服装和机械电子业配套的印染、电镀业，不建设纯印染、纯电镀项目。本项目位于沭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北区，属于化纤织造加工，符合沭阳经济开发区产业定位和总体规划。

4、与“三线一单”及其他相关文件相符性分析

(1) 生态红线相符性分析

①与《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苏政发[2020]1号）相符性分析

《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苏政发[2020]1号）将江苏省具有重要生态服务功能的区域分为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地质遗迹保护区、湿地公园、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海洋特别保护区（陆地部分）、洪水调蓄区、重要水源涵养区、重要渔业水域、重要湿地、清水通道维护区、生态公益林、太湖重要保护区、特殊物种保护区15种类型。

对照《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与本项目最近的生态管控区域主要为柴米河（沭阳县）洪水调蓄区。柴米河（沭阳县）洪水调蓄区保护范围见表1-4。

表 1-4 柴米河（沭阳县）洪水调蓄区保护表

生态空间 保护区域 名称	主导 生态 功能	范围		面积（平方公里）			与本项目的 距离
		国家级生态保护 红线范围	生态空间管控区域 范围	国家级 生态保 护红线 面积	生态空 间管 控区 域面 积	总面积	
柴米河（沭阳县）洪水调蓄区	洪水调蓄	—	柴米河两岸河堤之间的距离	—	10.73	10.73	S3.4km

根据上表可知，与本项目距离最近的生态空间管控区域为“柴米河（沭阳县）洪水调蓄区生态空间管控区”，该生态空间管控区在本项目南侧约3.4km处，项目与以上生态空间管控区域无相交区域。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的要求。

②与《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苏政发[2018]74号）相符性分析

对照《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苏政发[2018]74号），与本项目最近的生态红线保护目标为淮沭河第一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距离为14.1km。建设项目不在淮沭河第一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内，本项目废气经采取有效的污染防治措施处理后排放；废水不会降低附近

水体环境容量；固废均得到有效处置，零排放。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的要求。

综上，本项目选址符合生态红线保护要求。

(2) 环境质量底线相符性

按照 HJ2.2-2018 要求，根据沭阳县 2018 年环境质量报告书，沭阳县为不达标区，但环境空气质量较 2017 年相比总体有所改善，随着区域减排计划的实施，提高城区绿化覆盖率，提高能源利用率，不达标区将逐步转变为达标区；纳污水体沂南河水质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Ⅳ类标准要求；声环境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3 类标准。建设项目废水、废气、固废均得到合理处置，噪声对周边影响较小，不会突破项目所在地的环境质量底线。因此该项目的建设符合环境质量底线标准。

(3) 资源利用上线相符性

本项目用水取自当地自来水，厂址位于沭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区域靠近新沂河、沂南河，附近水系发达、水量充足，不会达到资源利用上线；项目占地符合当地规划要求，亦不会消耗较多土地资源。

(4) 负面清单相符性

项目所在地位于宿迁市沭阳县沭七路东侧、余杭路北侧，本次环评对照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和《关于发布宿迁市生态红线区域环保准入和环保负面清单的通知》（宿环委发[2015]19号）等文件进行说明，具体见表 1-5。

表 1-5 本项目与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

序号	内容	相符性分析
1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	经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项目产品、所用设备及工艺均不在《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及修订中的限制及淘汰类和限制类，为允许类，符合该文件的要求
2	《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及修订	经查《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及修订，项目产品、所用设备及工艺均不在《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及修订中的限制及淘汰类和限制类，为允许类，符合该文件的要求
3	《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	本项目不在《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中
4	《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	本项目不在《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中
5	《关于发布宿迁市生态红线区域环保准入和环保负面清单的通知》（宿环	本项目与《关于发布宿迁市生态红线区域环保准入和环保负面清单的通知》相符

	委发[2015]19号)	
6	《关于印发宿迁市重点行业环境准入及污染防治技术导则的通知》(宿环发[2017]162号)	本项目不属于《关于印发宿迁市重点行业环境准入及污染防治技术导则的通知》中规定的禁止引入的项目,符合区域环境准入的要求

(5) 与江苏省“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等的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不属于“两高”行业、产能过剩行业,本项目不涉及煤炭消费总量,符合“两减六治三提升”中的“两减”。本项目废水接管沭阳凌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集中处理,尾水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后排入沂南河;各类固体废弃物均得到妥善处理处置;有机废气VOCs经“静电油烟净化装置”处理、磨毛粉尘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达标排放。所以本项目符合《中共江苏省委 江苏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方案>的通知》(苏发〔2016〕47号)、《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江苏省“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苏政办发〔2017〕30号)等文件的要求。

(6) 与《江苏省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控制指南》相符性分析

《江苏省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控制指南》中要求所有产生有机废气污染的企业,应优先采用环保型原辅料、生产工艺和装备,对相应生产单元或设施进行密闭,从源头控制VOCs的产生,减少废气污染物排放;有机化工、医药化工、橡胶和塑料制品(有溶剂浸胶工艺)、溶剂型涂料表面涂装、包装印刷业的VOCs总收集、净化处理率均不低于90%,其他行业原则上不低于75%。... (六) 纺织印染行业,鼓励研究开发以蒸汽或天然气作为热定型热源的后整理技术,逐步推进中温中压蒸汽定型代替后整理加工中的导热油锅炉定型工艺,鼓励使用低毒、低挥发性溶剂含量的印染助剂。本项目整浆、定型工艺热源为蒸汽,加弹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经有效收集处理后达标有组织排放,与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控制要求相符。

5、产品方案及规模

本项目建成投产后,产品方案详见表1-6。

表 1-6 本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

工程名称	产品名称	设计能力(万米/a)	设计能力(t/a)	运行时间(h/a)
涤纶面料生产线	涤纶面料	5600	6000	7920
锦纶面料生产线	锦纶面料	2400	2600	7920

6、公用工程

(1) 供水

①生产用水

调浆用水：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浆料与水调配比例为 35:65，本项目使用 PAA 浆料 500t/a，由此计算调浆用水量为 928.6t/a，全部使用蒸汽冷凝水。

浆槽清洗用水：浆槽每个月清洗 10 次，每次每条整浆并生产线浆槽清洗用水量 0.1t，本项目整浆并线为 4 条，合计用水 48t/a。

织造用水：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每台喷水织机每天用水量约 3.5t，本项目共 800 台喷水织机，合计用水量 924000t/a，其中新鲜水用量 82509.484t/a、蒸汽冷凝水用量 37919t/a、污水处理站回用水 803571.516t/a。

退浆用水：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退浆用水与产品比例约为 3:1，产品折算量 8600t/a，合计用水量 25800t/a。

磨毛用水：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每台磨毛机每天用水量约为 10t，本项目共 2 台磨毛机，合计用水量 6600t/a。

②生活用水

本项目员工 80 人，两班制，年工作 330 天，厂区设员工倒班楼。根据《建筑给水排水设计规范(GB50015-2003)》（2009 年版）可知，员工生活用水定额为 30-50L/人·班，本项目取 50L/人·班，由此计算生活用水量 1320t/a。

③绿化用水

全厂绿化面积约 2500m²，绿化用水量按照 1.5L/m²·d 计，则全年全厂绿化用水需 1237.5t/a。

(2) 排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是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生活污水 1056t/a 经化粪池预处理达标后接管污水处理厂；生产废水包括浆槽清洗废水 38.4t/a、织造废水 785400t/a、退浆废水 20640t/a、磨毛废水 5610t/a，经恒能污水处理站处理后 803571.516t/a 回用至生产，8116.884t/a 接管沭阳凌志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尾水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表 1 的一级 A 标准后排入沂南河。

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具体核算过程详见第五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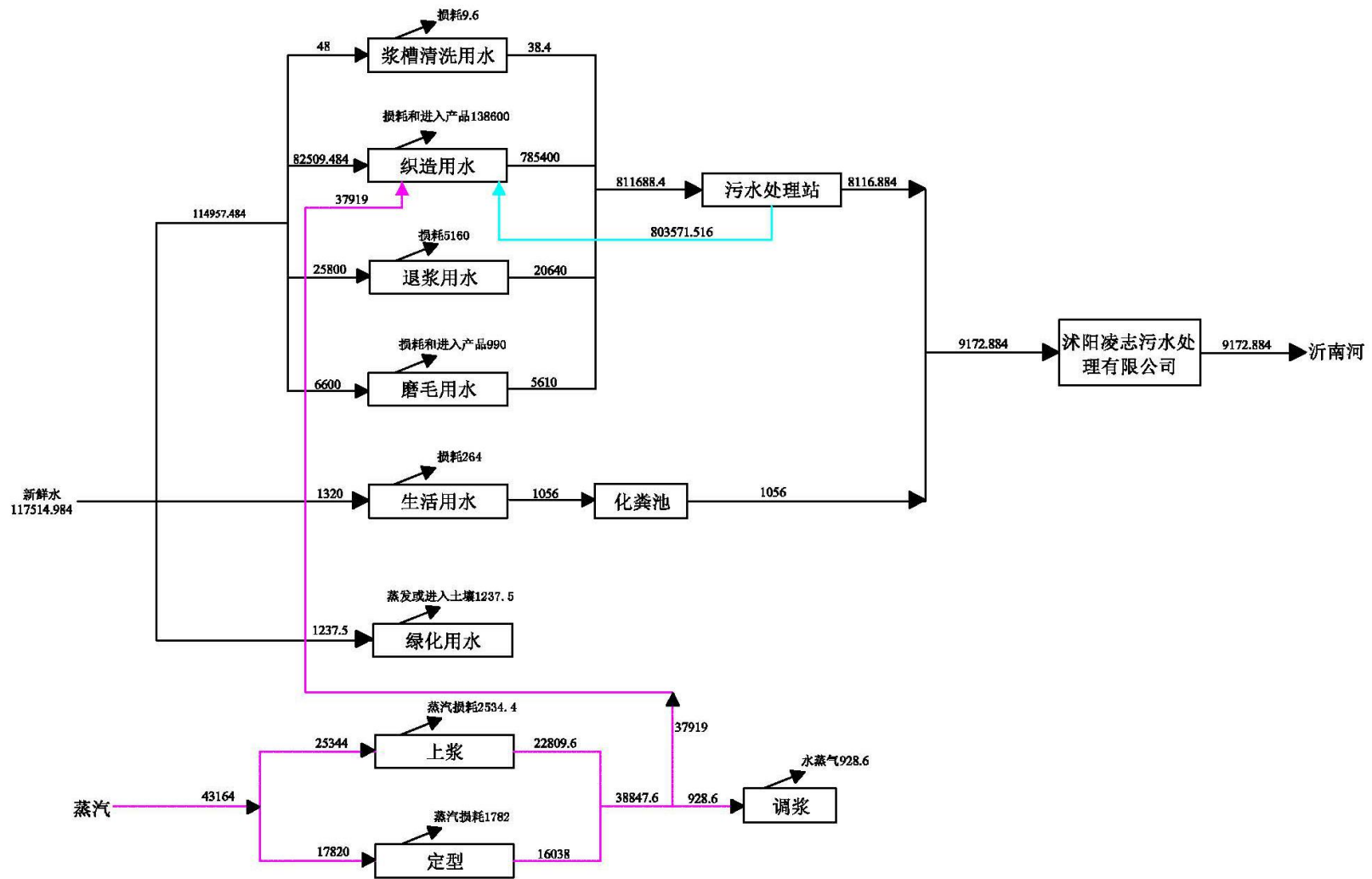


图 1-1 建设项目用排水平衡图 (t/a)

(3) 供电

本项目用电量为 2900 万度/年，由市政电网提供。

(4) 绿化

本项目占地面积为 36293.3m²，绿化面积为 2500m²，绿化覆盖率为 6.9%。

(5) 储运工程

建设项目设备材料采用汽车运输。

(6) 蒸汽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本项目整浆并生产线需使用蒸汽加热，蒸汽用量为每条整浆并生产线每小时 0.8t，整浆并生产线每天运行 24h，由此计算上浆蒸汽用量为 25344t/a。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本项目需使用蒸汽进行定型，蒸汽用量每小时 2.25t，定型生产线每天运行 24h，合计 17820t/a。

项目蒸汽由江苏新动力（沭阳）热电有限公司提供。目前，江苏新动力（沭阳）热电有限公司现状已建成 3×75t/h 循环流化床锅炉，供热管网已敷设至项目所在地，可满足厂区用热需求。

建设项目公用工程一览表 1-7。

表 1-7 建设项目公用工程一览表

类别	建设名称		设计能力	备注
主体工程	磨毛车间		850m ²	10#车间 1 楼
	分条整经车间		850m ²	10#车间 1 楼
	加弹车间		2000m ²	10#车间 2 楼
	整浆并车间		2300m ²	6#车间
	喷水车间		10000m ²	6#车间
	退浆定型轧光车间		2300m ²	2 层
辅助工程	办公区		960m ²	分别位于各车间
	配电间		300m ²	6#车间
贮运工程	仓库		合计 3200m ²	分别位于各车间
	成品仓库		合计 1300m ²	
公用工程	给水	自来水	117514.984t/a	来自市政自来水管网
	排水	生活污水	1056t/a	化粪池处理后接管
		生产废水	8116.884t/a	恒能污水处理站处理后 803571.516t/a 回用，剩下 8116.884t/a 接管
	供电		2900 万 kW·h/年	电力部门供应
	蒸汽		43164t/a	江苏新动力热电有限公司提供

		绿化	2500m ²	—
环保工程	废水	化粪池	10m ³ /d	—
		隔油池	5m ³ /d	—
		污水处理及中水回用系统	20000t/d	依托恒能污水处理站
	废气	二级静电除油装置+15米排气筒	10000m ³ /h, 1套	去除效率 90%
		袋式除尘器+15米排气筒	8000m ³ /h, 1套	去除效率 95%
		高效油烟净化器	1套	去除效率 80%
	噪声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	—	达《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类标准
	固废	一般工业固废暂存区	300m ²	按标准设置, 固废安全储存
		生活垃圾	垃圾桶若干	
危废仓库		10m ²		

7、建设项目周围环境概况

江苏梦纱纺织科技有限公司位于宿迁市沭阳县沭七路东侧、余杭路北侧, 项目南侧为余杭路, 东侧为沭七路, 北侧与东侧均为在建厂房, 距离本项目最近的环境保护目标为项目东南侧约 407 米处的居民区蔡庄, 北侧居民点王圩及南侧居民点新圩已拆除。本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 1, 周边概况图见附图 2, 厂区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3。

8、工作制度

本项目员工人数为 80 人, 年生产 330 天, 实行两班制, 每班 12 小时, 项目无食宿。

9、评价等级判定

(1) 大气

使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 中推荐模式 AERSCREEN, 对本项目污染物源强进行估算预测, 废气各污染物下风向最大落地浓度及占标率见表 1-8。

表 1-8 本项目废气排放估算模式计算结果表

排放源		污染物	排放速率 (Kg/h)	评价标准 (mg/m ³)	P _i (%)	最大落地浓度 (mg/m ³)	D _{10%} (m)
有组织	FQ01	VOCs	0.024	1.2	0.04	4.58E-04	0
	FQ02	颗粒物	0.021	0.45	0.74	3.34E-03	0
无组织	加弹车间	VOCs	0.00063	1.2	0.02	2.64E-04	0

根据预测结果, 本项目废气的 P_{max} 最大值为 0.74% < 1%, 依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 中 5.3 节工作等级的确定, 确定本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为三级。

(2) 地表水

本项目废水经恒能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达接管标准排入沭阳凌志水务有限公司，为间接排放，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表水环境》（HJ2.3-2018），评价等级定为水污染影响型三级 B，主要评价内容包括： a) 水污染控制和水环境影响减缓措施有效性评价； b) 依托污水处理设施的环境可行性评价。

（3）地下水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下水环境》（HJ610-2016）中附录 A 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行业分类表，确定建设项目所属的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为IV类，因此判定本项目无需开展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4）噪声

项目所在地为工业用地，噪声功能区划为 3 类区，项目建成后环境噪声变化不明显，且受影响人口不大，因此噪声影响评价等级定为三级。

（5）土壤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土壤环境》（HJ 964-2018），本项目为污染影响型项目，本项目属于III类项目，占地规模为小型，同时本项目所在地为沭阳县经济技术开发区，土壤环境敏感程度为不敏感，因此判定本项目无需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6）环境风险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表 1 评价工作等级的划分，本项目环境风险评价等级为简单分析，评价工作等级划分见表 1-9。

表 1-9 评价工作等级划分

环境风险潜势	IV、IV +	III	II	I
评价工作等级	一	二	三	简单分析

本项目使用的原辅材料、中间产品、最终产品以污染物均不涉及《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B 中所列风险物质；本项目生产工艺也不涉及《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C 中所列危险工艺。本项目不涉及风险物质及危险工艺，风险潜势初判为 I 级。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本项目为新建厂房工程，共新建 1 幢局部两层厂房、1 幢两层厂房、生产配套及办公区，无遗留环境问题，故不存在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二、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及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1、地质、地貌

沭阳县位于北纬 33°53′至 34°25′，东经 118°30′至 119°10′ 范围内，地处黄淮平原，位于江苏省北部，隶属宿迁市，北与东海县接壤，南与泗阳县、淮阴区相连，东与灌云、灌南、涟水三县毗邻，西与宿豫县、新沂市接界。地势低平，由南向北略有倾斜，地形呈不规则方形。

2、气候、气象

沭阳地处北亚热带和南暖温带的过渡区，属于暖湿季风气候，全境气候温和，四季分明，日照充足，雨量丰沛。常年气温平均为 13.8°C，年极端最高气温 38°C，年极端最低气温-18°C；全年平均降雨量 937.6mm，多集中于 7-9 月份。常年主导风向为东南风，次主导风向为东北风，其主要气象特征见表 2-1。

表 2-1 主要气象气候特征

编号	项 目		数值及单位
1	气温	年平均气温	13.8°C
		极端最高温	38°C
		极端最低温度	-18°C
2	风速	年平均风速	2.33m/s
3	气压	年平均大气压	1015.9mbar
4	空气湿度	年平均相对湿度	75%
		最热月平均相对湿度	76%
5	降雨量	年最大降雨量	1580.8mm
		年最小降雨量	450.7mm
		年均降雨量	937.6mm
6	降雪量	最大积雪深度	42mm
		平均积雪厚度	1cm
		全年平均积雪日数	8
7	风向、频率	年主导风向	E10.71%

3、水文概况

沭阳县地处淮、沂、沭、泗水系下游，地势低洼，过境水水量较大。境内河流较多，城区附近的河流主要有淮沭河、新沂河和沂南河。

（1）淮沭河

淮沭河是沭阳县境内的主要河流之一，它的上游源于洪泽湖，途经淮安、泗阳、沭阳和

东海等县，在连云港市境内汇入黄海。该河由沭阳县城区的西部流过，与新沂河的南偏泓汇合。淮沭河河面宽 1.4km，河道设计流量为 3000m³/s，枯水期最小流量为 2.21m³/s，六级航道，最高水位为 11.81m，最低水位为 6.51m，基本无结冰期。

淮沭河与新沂河南偏泓交汇处上游约 5km 处，建有沭阳闸，该闸对淮沭河的流量进行适时的调节。淮沭河与新沂河交汇处有一穿过新沂河的河底地涵，该地涵引部分淮沭河清水，经淮沭新河向连云港市的蔷薇河提供清水，这就是苏北地区近年完成的“蔷薇河送清水工程”。

（2）新沂河

新沂河是沭阳县境内最大的河流，由颜集入境，横穿沭阳县中部，经灌南、灌云等县流入黄海，流经沭阳县境内的长度为 60km，是该县泄洪、排涝、灌溉的主要河流，年径流量 59.14 亿 m³，河宽 1100-1400m，设计流量为 6000m³/s，最大泄洪量为 7000m³/s，最高水位为 10.76m，最低水位为 4.25m。枯水季节，新沂河分割为三条河流，即北偏泓、中泓和南偏泓，行洪时，三条河流汇合成一条大河。

（3）沂南河

沂南河起源于沭阳县城区沂河大桥的南岸东首，自西向东流经该县南关乡、七雄乡、汤涧乡和李恒乡（与新沂河的南偏泓平行，不交汇），经灌南、灌云等县流入黄海。沂南河的水源为淮沭河，平时，淮沭河之水由闸控制，由于淮沭河水位标高高于沂南河，故当水闸开启时，淮沭河之水经沭阳县城区的环城河流入沂南河。沂南河为常年性河流，冬季结冰，枯水期的最小流量为 0，年径流量为 0.0696 亿 m³。

（4）蔷薇河

蔷薇河发源于徐州市的马陵山、踢球山，横跨新沂、沭阳、东海县和连云港市区四个县市，于东海县浦南镇太平庄处与新沭河交汇入临洪河。蔷薇河水质较好，稳定保持在国家饮用水三类以上标准。

4、生物资源和矿产资源

沭阳县植被以杨类占优势的温暖带落叶林为主，85%以上，其它树种有刺槐、中国槐、臭椿、柳、榆、桑、泡桐等；南方亚热带树种有山杨、刺楸等；果树有李、桃、杏、苹果、梨、枣、葡萄等；灌木有紫穗槐、野蔷薇、山胡椒等；长绿灌木有小叶女贞、刚竹、淡竹、紫竹等；藤木植物有木通、爬山虎、南蛇藤等；草本有狗尾草、蒲公英、苍耳等。农田的植被有水稻、小麦、玉米、棉花、大豆、油菜、山芋、花生等作物。全县的成片林面积不断扩大，农田林网已经基本形成，其涵养水源、水土保持、防风固沙、减少水土流失的功能已经

开始明显发挥作用。

社会环境简况（社会经济结构、教育、文化、文物保护等）

沭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概况

（1）产业定位

沭阳经济技术开发区位于沭阳县城东部新区，2001年8月开始启动建设。沭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包括南区和北区、沂北区。沭阳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面积24.5km²。南区和北区规划面积21.5 km²，规划范围为：北至沂南河、西至台州路-京沪高速-昆山路以东、南至柴沂干渠；东至瑞声大道；沂北区规划面积为3.0km²，规划范围为：北至银山村、西至205国道、南至沂北干渠、东至京沪高速公路。

开发区产业定位：《沭阳县工业园区环境影响报告书》及批复（苏环管[2006]81号）中规定：经济开发区南区以发展一类工业为主，优先发展各类高新技术产业；北区以发展一、二类工业为主，优先发展各类以资本、技术为主的无污染或低污染的纺织服装、木材加工、电子、机械等劳动密集型企业；沂北区以化工、轻工（酿酒、造纸）、印染等产业为主，集中发展具有高新技术的化工、轻工（酿酒、造纸）、印染产业。2008年1月，江苏省环保厅对《江苏沭阳经济开发区产业定位调整环境影响专题报告》作出批复，同意调整园区增加电镀和印染产业作为区内企业自身的配套设施入驻园区（苏环管[2008]17号文）。

2013年底，经国务院批准，江苏沭阳经济开发区升格为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成为苏北地区第一家县域国家级开发区，定名为沭阳经济技术开发区。

（2）开发区总体规划布局

总体布局：沭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用地布局为“三区结构”，即南区、北区、沂北区，南区的土地利用以一类工业用地为主，优先发展高新技术产业；北区的土地利用以一、二类工业用地为主，综合发展各类工业企业；沂北区该区以传统化工产业为基础，集中发展具有高新技术的化工产业。

用地规划：规划范围内的主要用地分为工业用地、管理服务用地、道路广场用地、市政设施用地、绿化景观用地、对外交通用地等。南区和北区工业用地面积为1321.6公顷，沂北区工业用地面积为134.7公顷。

南区和北区东部距城区较远的一、二类工业规划用地，规划为大型纺织服装和机械电子企业（含印染和电镀）用地，面积为3.4km²。其中：纺织服装项目（含印染）尽量布置在该地块的南、北两端，以便靠近热电厂可以就近供热，面积约为2.4km²；机械电子项目（含电

镀)可以布置在该地块的中部,面积约为1.0km²。

(3) 开发区基础设施规划

开发区实行集中供气、供水、供电,污水集中处理,主要基础设施建设规划如下。

①给排水规划

给水:工业园南区和北区的用水全部由规划建设沭阳县自来水厂供给,水源为淮沭河,最大供水能力为40万m³/d。

排水:沭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共有4个污水处理厂,为沭阳县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原沭阳县城东污水处理厂)、沭阳南方水务有限公司(原沭阳城南污水处理厂)、沭阳县集源环保有限公司扎下污水处理厂、沭阳凌志水务有限公司。本项目废水接管沭阳凌志水务有限公司。

沭阳凌志水务有限公司厂址位于官西支渠东侧、沂南河南岸,赐富路北面的位置,一期工程用地40亩(3万m³/d),二期用地35.6亩(4.9万m³/d),共计75.6亩(7.9万m³/d)。

该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3万m³/d)总投资为7800.21万元。项目环评已于2010年10月14日通过沭阳县环保局批复(沭环审[2010]140号),已通过竣工验收。二期工程(4.9万m³/d)总投资为12631.28万元。项目环评已于2014年12月30日通过沭阳县环保局批复(沭环审[2014]118号),目前已通过验收。

该污水处理厂服务范围主要位于主城区东部,西至台州路,东至沭七路,北到沂南小河,南到迎宾大道和七雄街道及章集街道。

该污水处理厂处理工艺采用“水解酸化+倒置A²/O一体化氧化沟+深度处理”工艺,尾水采用紫外消毒后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表1的一级A标准排入沂南河;污泥处理采用机械浓缩、脱水后外运处置。

②供电规划

根据规划,沭阳县城区用电总负荷60万KW,由童庄220KV变电站供电,南区和北区各设容量为20~40MVA的变电站一座。

③供热规划

目前江苏沭阳经济开发区内建成的集中供热企业为江苏新动力(沭阳)热电有限公司,建设地点为沭阳经济开发区南区杭州路和玉环路的交界处。2011年11月底江苏新动力(沭阳)热电有限公司一期2台75t/h循环流化床锅炉投入使用,2台锅炉1用1备,2013年9月通过宿迁市环保局的竣工环保验收(宿环验[2013]38号),2013年底二期第3台75t/h循

环流化床锅炉于 2015 年初已投入使用。

三、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辐射环境、生态环境等）

本项目位于宿迁市沭阳县沭七路东侧、余杭路北侧，大气环境质量中基本污染物和地表水环境、声环境质量现状引用《2018年沭阳县环境质量报告书》中监测数据，大气环境质量中其他污染物（TVOC）引用《江苏恒能家纺新材料有限公司纺织印染产品研发、生产及销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中G1点位（距离本项目260m）于2018年12月19日至25日监测的数据。以上监测数据时间在三年有效期内，引用的现状数据具有代表性和有效性，符合《关于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现状监测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6〕185号）要求。

1、大气环境质量状况

根据沭阳县《2018年沭阳县环境质量报告书》中公开的监测数据，对照《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SO₂、NO₂、O₃、CO 4项基本污染物达标，PM₁₀、PM_{2.5} 2项基本污染物不达标，因此判定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不达标。

表 3-1 2018 年沭阳县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μg/m ³)	标准值 (μg/m ³)	占标率%	达标情况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23	60	38.3	达标
NO ₂		21	40	52.5	达标
PM ₁₀		76	70	108.6	不达标
PM _{2.5}		45	35	128.6	不达标
O ₃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浓度	65	160	40.6	达标
CO	24 小时平均浓度	1395	4000	34.9	达标

表 3-2 TVOC 引用报告检测数据结果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点坐标/m		污染物	平均时间	评价标准 (μg/m ³)	监测浓度范围 (μg/m ³)	最大浓度占标率/%	超标率/%	达标情况
	X	Y							
G1	669363.85	3775689.05	TVOC	8 小时	600	16.4~23.8	4	0	达标

为改善和保护城区环境质量提出以下整改措施：

(1) 继续扩大城区的绿化植被面积，提高绿化覆盖率，减少扬尘的产生及对有毒有害气体的吸附。

(2) 加强对城区渣土运输车的管理力度，采取相应措施保持道路的清洁，有效地减少二次扬尘的产生，在主城区建立洒水车洒水制度。

(3) 提高能源利用率，减少污染物的产生。

(4) 强化对机动车辆的尾气管理，对超标排放尾气车辆的处罚力度。

2、水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纳污河流为沂南河。沂南河水质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IV类标准。根据沭阳县环境监测站 2018 年的监测数据，沂南河主要水质指标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IV类标准要求。

3、声环境质量状况

根据沭阳县环境监测站 2018 年环境噪声监测数据，项目所在地声环境质量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3 类区标准要求。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根据现场勘查，拟建项目周围环境保护目标见表 3-3 和表 3-4。

表 3-3 环境空气保护目标一览表

名称	坐标/m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 (m)
	X	Y					
蔡庄	673152.47	3776328.37	居住区	人群	二类区	SE	391
道口	673071.23	3775897.22	居住区	人群	二类区	SE	637
梨园	673599.65	3776475.00	居住区	人群	二类区	SE	824
赵湾	673580.14	3776886.43	居住区	人群	二类区	NE	836
徐庄	673576.01	3777323.74	居住区	人群	二类区	NE	987

注：本项目大气环境保护目标坐标采用 UTM 坐标标记位置，下文均采用此进行标记。

表 3-4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目标表

类别	保护目标名称	方位	距离	规模	保护目标说明
水环境	沂南河	N	3856m	小型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IV类标准
	老官西排涝河	E	285m	小型	
声环境	厂界外 1m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3 类标准
生态环境	柴米河(沭阳县) 洪水调蓄区	S	3.4km	10.73km ²	洪水调蓄

注：表格中距离为厂界距敏感目标最近距离。

四、评价适用标准

环 境 质 量 标 准	1、大气环境质量标准				
	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功能为二类区。SO ₂ 、NO ₂ 、CO、O ₃ 、PM _{2.5} 、PM ₁₀ 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及修改单要求；VOCs 执行《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附录 D 中 TVOC 标准，具体见表 4-1。				
	表 4-1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污染物名称	取值时间	浓度限值	单位	标准来源
	SO ₂	年平均	60	μg/m ³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及 修改单要求
		24 小时平均	150		
		1 小时平均	500		
	NO ₂	年平均	40		
		24 小时平均	80		
		1 小时平均	200		
CO	24 小时平均	4	mg/m ³		
	1 小时平均	10			
PM _{2.5}	年平均	35	μg/m ³		
	24 小时平均	75			
PM ₁₀	年平均	70			
	24 小时平均	150			
O ₃	日最大8小时平均	160			
	1小时平均	200			
TVOC	8 小时平均	600		HJ2.2-2018 附录 D	
2、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按《江苏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项目周边主要河流老官西排涝河和纳污河流沂南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IV类标准具体标准限值见表 4-2，其中固体悬浮物(SS)使用水利部《地表水资源质量标准》（SL63-94）作为参考标准。					
表 4-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限值（除 pH 外为 mg/L）					
类别	pH	COD	SS	氨氮	总磷（以 P 计）
IV	6~9	≤30	≤60	≤1.5	≤0.3
3、声环境质量标准					
项目所在地声环境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3 类标准，详见表 4-3。					
表 4-3 《声环境质量标准》 单位：等效声级 Leq[dB(A)]					

类别	昼间	夜间
3类	≤65	≤55

1、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项目营运期废气主要有加弹过程中油剂挥发产生的 VOCs、磨毛产生的粉尘。VOCs 执行《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天津市地方标准）》（DB12/524-2014）中“其他行业”标准限值，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二级标准，具体标准值见表 4-4。

表 4-4 废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染物名称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依据
		排气筒高度 (m)	二级	监控点	浓度 (mg/m ³)	
VOCs	80	15	2.0	厂界	2.0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天津市地方标准）》（DB12/524-2014）中“其他行业”标准限值
颗粒物	120	15	3.5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二级标准

2、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建设项目废水为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生产废水经恒能污水处理站预处理后部分回用至织造工序，其余废水与生活污水一起接管沭阳凌志水务有限公司。接管废水执行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并同时满足《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4287-2012）及修改单、《环保部关于调整〈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4287-2012）部分指标执行要求的公告》要求，该污水处理厂尾水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表 1 的一级 A 标准后排入沂南河。回用水质执行《纺织染整工业回用水水质》（FZ/T01107-2011）标准。具体见表 4-5、4-6。

表 4-5 废水接管及排放执行标准

项目	pH	COD	BOD ₅	SS	氨氮	总磷	总氮	石油类
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6~9	500	300	400	35	8	45	20
纺织染整工业水污	6~9	200	50	100	20	1.5	30	-

污
染
物
排
放
标
准

染物间接排放标准								
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放标准	6~9	50	10	10	5 (8)	0.5	15	1

*注：括号内、外数值分别为水温 $\leq 12^{\circ}\text{C}$ 和 $> 12^{\circ}\text{C}$ 时的控制指标

表 4-6 回用水执行标准

因子	pH	SS (mg/L)	BOD ₅ (mg/L)	COD (mg/L)	石油类 (mg/L)
水质要求	6.5~9.0	≤ 30	-	≤ 50	-

3、噪声排放标准

建筑施工期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建设项目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具体标准值见表4-7、4-8。

表 4-7 建筑施工场界噪声排放标准（等效声级：dB（A））

昼间	夜间
70	55

表 4-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等效声级：dB（A））

类别	昼间	夜间
3	65	55

4、固废贮存标准

本项目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修改单（环保部公告2013年第36号）中标准要求；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环保部公告2013年第36号）中要求。

本项目投产后，全厂污染物排放总量见表 4-9。

表 4-9 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

类别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削减量	排放量	最终外排量
废气	有组织	VOCs	1.696	1.527	0.169	0.169
		颗粒物	1.485	1.411	0.074	0.074
	无组织	VOCs	0.00455	0	0.00455	0.00455
废水		废水量	812744.40	803571.516	9172.884	9172.884
		COD	244.739	243.428	1.311	0.459
		BOD ₅	62.851	62.348	0.503	0.092
		SS	54.306	54.094	0.212	0.092
		石油类	11.781	11.7771	0.0039	0.0039
		氨氮	11.797	11.663	0.134	0.046
		总氮	15.729	15.551	0.178	0.138
		TP	0.7892	0.7826	0.0066	0.005
固废		一般固废	2643.61	2643.61	0	0
		生活垃圾	13.2	13.2	0	0
		危险废物	7.175	7.175	0	0

总
量
控
制
指
标

【废气】

有组织废气：VOCs 0.169t/a、颗粒物 0.074t/a。

无组织废气：不申请总量。

项目产生的废气需申请总量为 VOCs 0.169t/a，颗粒物 0.074t/a 向沭阳县生态环境局申请后实施。

【废水】

本项目废水及污染物接管考核量为：废水量 9172.884t/a、COD 0.459 t/a、BOD₅ 0.092 t/a、SS 0.092 t/a、石油类 0.0039 t/a、氨氮 0.046 t/a、总氮 0.138t/a、TP 0.005 t/a。

生产废水水量及污染物排放量由建设单位通过排污交易获得总量。

【固废】 本项目产生的各类固体废弃物均得到妥善处理处置，排放总量为零，不申请总量。

五、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施工期工程分析：

项目在建设过程中产生的环境影响因素，主要表现为施工废水、大气扬尘、施工噪声、固体废物以及水土流失五个方面。主要工艺流程见图 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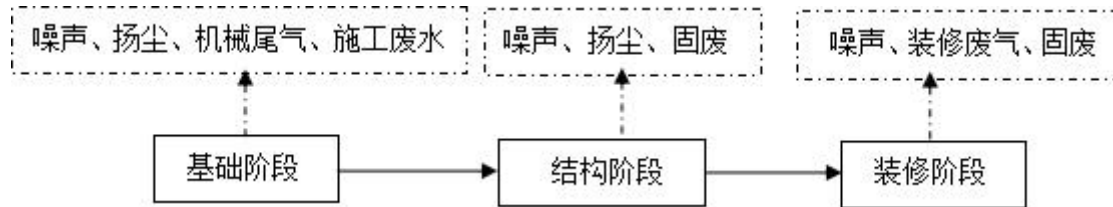


图 5-1 施工期工艺流程图

工艺流程简述：施工期间的基础阶段、结构阶段和装修阶段将产生噪声、废水、废气和固废，其排放量随工期和施工强度不同而有所变化。

1、水污染源分析

施工期产生的废水主要是施工人员的日常生活污水和建筑施工废水。施工人员生活污水主要污染因子为 COD、SS、NH₃-N、TP、动植物油等，其污染物浓度分别为 COD 约 350mg/L、SS 约 250mg/L、NH₃-N 约 30mg/L、TP 约 3mg/L、动植物油约 10mg/L。建筑施工废水主要污染因子为 SS、石油类。

2、废气污染源分析

本项目施工期大气污染物主要有施工扬尘以及施工车辆、动力机械燃油时排放少量的 SO₂、NO₂、CO、烃类等污染物。其中施工扬尘是本工程施工时产生的主要污染物，扬尘排放方式主要为无组织间歇性排放，其产生量受风向、风速和空气湿度等气象条件的影响，主要来源于：①土建基础开挖、装卸过程产生的扬尘、填方扬尘；②建材的堆放、装卸过程产生的扬尘；③运输车辆造成的道路扬尘。

3、施工噪声污染源分析

项目施工过程中，将使用大量的施工机械和运输车辆。从噪声源产生角度分析，大致可分为四个阶段：土石方工程阶段、基础施工阶段、结构施工阶段和装修阶段。不同阶段的主要施工机械噪声源强见表 5-1。

为减少施工期噪声对区域环境的影响，施工单位将采用施工期简易声屏蔽设施，建设单位将做好施工管理，合理安排施工时间。

表5-1 施工期噪声源强

施工阶段	声源	声源dB (A)
土石方阶段	挖掘机	78~96
	推土机	95
	装载机	90
结构阶段	振捣棒	100~105
	电锯	100~110
装修阶段	电钻	100~115
	电锤	100~105
	砂轮机	100~105
	切割机	105
	吊车	90~100

4、固体废物污染物

(1) 建筑垃圾

本项目在建设过程中产生的建筑垃圾主要有开挖土地产生的土方、建材损耗产生的垃圾、装修产生的建筑垃圾等，包括砂土、石块、水泥、碎木料、锯木屑、废金属、钢筋、铁丝等杂物。根据上海市环境科学研究院相关统计数据，建筑垃圾产生系数按 50-60 kg/m²（本项目以 55 kg/m² 计），装修垃圾按每 1.2t/100m² 计，本项目总建筑面积为 28000m²，则本项目施工过程产生建筑垃圾 1540t，产生装修垃圾 336t。建筑垃圾和装修垃圾部分可用于填路材料，部分可以回收利用，其他的统一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理。

(2) 生活垃圾

估计拟建项目施工场地将有各类施工人员 20 人，按每人每天产生 0.5kg 垃圾估算，则建设期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0.01t/d，拟建项目施工期为 4 个月，则整个施工期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1.2t，集中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处置。

营运期工程分析：

1、生产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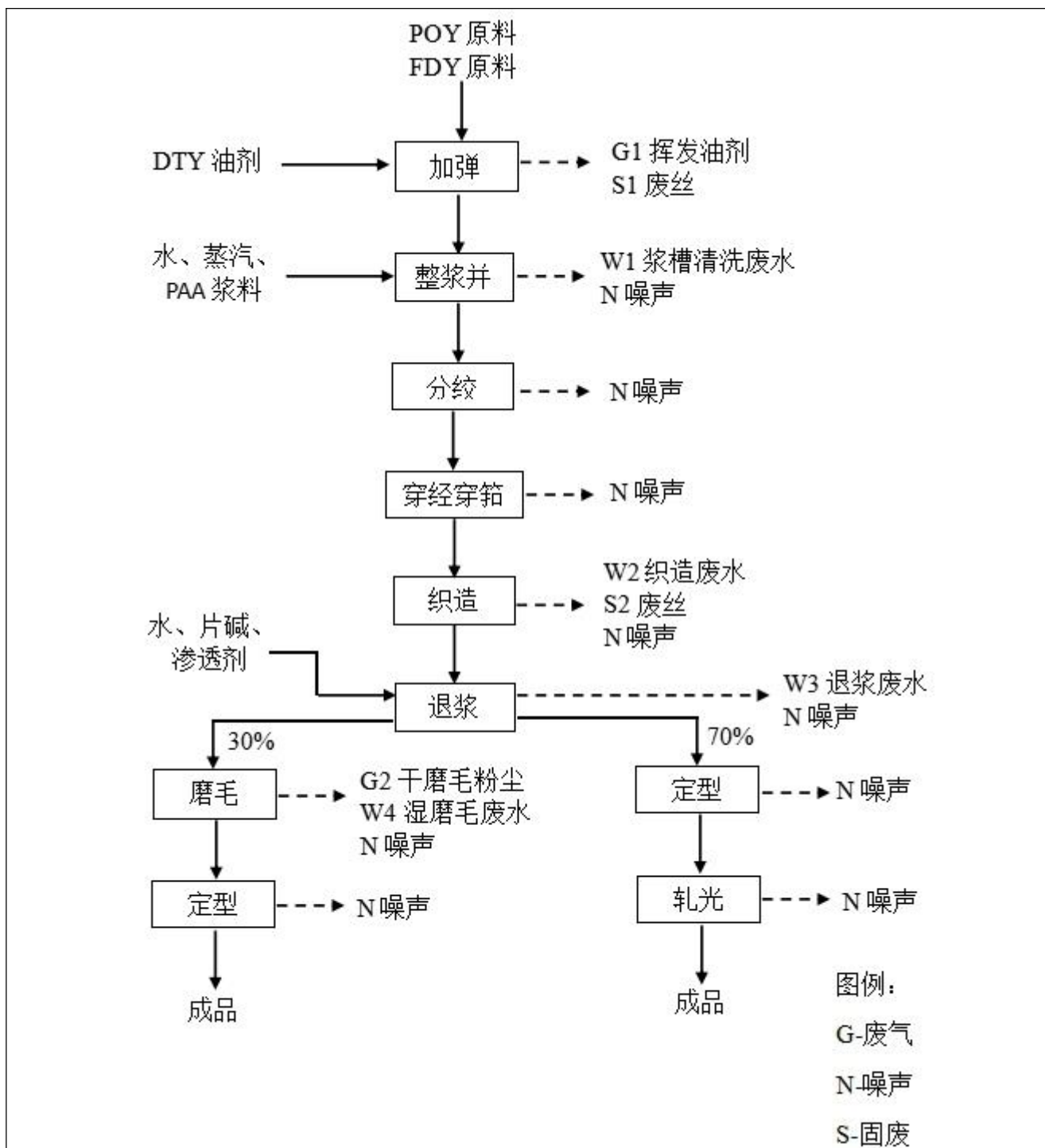


图 5-2 项目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流程说明：

【加弹】外购的 POY 原丝和 FDY 原丝被喂入罗拉，受到拉伸后进入第一热箱，电解热下丝条在一定温度下（150℃）受拉伸、假捻作用发生拉伸变形，丝条从第一热箱出来后经过冷却板冷却以固定丝条的热变形，降低其热塑性。当丝条冷却后即完成拉伸变形过程，具有一定的强度、伸度和蓬松性。为了降低丝条的内应力，提高卷曲稳定度，将高弹丝再输入第

二热箱补充热定型电加热，定型温度 150℃。定型后的丝条经过油槽上油，然后即成 DTY 纤维丝。此过程会产生油雾废气 G1 和废丝 S1。

【整浆并】将一定根数的经纱在整经机内按照规定的长度和宽度平行卷绕在并轴上，经过整经的经纱供浆纱之用；将 PAA 浆料与水按 35:65 的比例搅拌均匀制成浆液，将卷绕在并轴上经纱通过烘箱，将原纱的纤毛经过浆液的压缩，使纤毛伏贴不致于在喷水织机上因摩擦起球，提高其可织性的工艺过程，便于后续织造工艺，然后利用蒸汽将蘸过浆液的经纱烘干，在绕到并轴上。到本项目浆料主要成分为聚丙烯盐酸，在喷水织造过程中，经纱中的一部分浆料随水洗脱，成为织造废水中的主要污染物。该废水有较好的可生化性，B/C 比约为 0.3，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可回用至织造工段。浆液循环使用，上浆工序无浆液排放，浆槽每月冲洗十次，每次冲洗产生洗槽废水 W1 排入恒能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将经上浆后的几个浆轴合并在一起，同时卷绕到并轴上，以使并轴达到织物的总根数和幅宽要求，供织机织造。此过程产生 W1 浆槽清洗废水、噪声 N。

【分绞】用分绞机的分纱针将经丝一根一根分开，使全幅经纱分出上下层，并保证经纱平整、清晰，此过程产生噪声 N。

【穿经穿筘】经纱准备工作的最后一道工序，即根据织物的要求将织轴上的经纱按一定的规律穿过停经片、综丝和筘，以便织造时形成梭口引入纬纱织成所需的织物，这样在经纱断头时能及时停下，不致于造成织疵。此过程产生噪声 N。

【织造】纬纱是直接由供纱器供给，通过张力器调节适当的张力，用测厂盘连续测取长度相当于筘幅的一根纬纱，通过储纬器，其前端即由纬纱夹丝装置握持引入喷嘴口。在喷嘴处纬纱和水在此合流，以一定速度向梭口喷射，与已准备好的经纱在织布机的作用下完成织布。此过程产生织造废水 W2，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和中水回用系统处理后回用于织造车间，尾水排入江苏恒能家纺新材料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此外，织造工序还会产生废丝 S2、噪声 N。

【退浆】退浆是指去除织物上浆料的工艺过程。退浆机的浸料槽内存有按比例配置的退浆剂（主要为片碱 NaOH、渗透剂等），织布浸入退浆剂中，导辊带动织布在退浆剂内缓慢前进，通过调整车速可以控制织布在退浆剂中的浸泡时间。使用轧辊挤出织布中的退浆剂，进入后续的蒸洗箱进行 3~5 次水洗。退浆会产生 W3 退浆废水。

【磨毛】布料通过磨毛机和金刚砂皮的磨擦作用，使织物表面形成了一层具有短绒毛层感觉。根据产品需要分为干磨毛和湿磨毛，干湿比为 1:1。干磨毛工序产生磨毛粉尘 G2，湿磨毛产生磨毛废水 W4。

【定型】为改善面料质量，用热定型消除部分内应力，使纤维结构更稳定，纱线也就更稳定。通过蒸汽对面料进行定型，定型温度 150℃。此过程会产生蒸汽冷凝水，回用于喷水织机织造。

【轧光】轧光是通过调整轧辊辊面材质、压力、温度、硬度等，使织物获得不同的光泽度和光滑度。本项目轧光机轧辊使用电加热，温度约 80~110℃。

【成品】织布检验后入库。

2、运营期主要污染源分析：

(1) 废气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为油雾，主要是 POY 及 FDY 在热箱定型过程挥发的少量 VOCs，以及在上油的过程中油剂挥发的 VOCs。

①热箱定型废气

类比同类企业可知，POY、FDY 原料中所含油剂量以原料量的万分之五计，据业主提供资料，POY 及 FDY 丝在加弹过程中一般有 30%油剂进入最终产品中，20%的油剂在两个热箱中结焦，40%的油剂经加弹机中油分离装置回收后形成“白油”，10%油剂最终以废气形式排放；热定型废气经机器自带油剂回收分离装置回收部分后，剩下气态部分进入静电油烟净化装置处理，然后经 15 米高 1#排气筒排放。废气收集率 100%，静电油烟净化装置处理效率不低于 90%。项目 POY、FDY 用量预计为 33000t/a，经废气处理设备处理后排放量为 0.165t/a，加弹机工作时间为 7920h/a。

②上油过程挥发的废气

根据业主提供资料，DTY 油剂挥发量按 0.1%计，挥发的废气污染物以 VOCs 计，在上油辊上方设置集气罩，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引入静电油烟净化装置处理，然后经 15 米高 1#排气筒排放。集气罩收集效率不低于 90%，静电油烟净化装置处理效率不低于 90%，未被收集部分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项目 DTY 油剂用量预计为 455t/a，经废气处理设备处理后排放量为 0.0041t/a，加弹机工作时间为 7920h/a。

③磨毛粉尘

本项目产品约 3/20 需要干式磨毛，干磨毛产生的粉尘经密闭收集后进入袋式除尘器处理，

收集效率 100%，然后通过 15 米高 2#排气筒高空排放，袋式除尘器处理效率不低于 95%。类比同类项目，毛尘产生量约为原材料万分之三。项目 POY、FDY 用量预计为 33000t/a，经废气处理设备处理后排放量为 0.0743t/a，磨毛机工作时间为 3960h/a。

本项目废气排放情况见表 5-2、5-3。

表 5-2 本项目有组织废气排放情况一览表

来源	污染物名称	排气量 (m ³ /h)	产生情况			治理措施	收集率	去除率	排放情况			执行标准		排气筒高度 (m)	
			产生浓度 (mg/m ³)	产生速率 (kg/h)	产生量 (t/a)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排放量 (t/a)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加弹	FQ01	VOCs	10000	21.408	0.214	1.696	二级静电除油装置	90%	90%	2.135	0.021	0.169	80	2.0	15
磨毛	FQ02	颗粒物	8000	46.875	0.375	1.485	袋式除尘器	100%	95%	2.344	0.019	0.074	120	3.5	15

表 5-3 无组织废气产生及排放情况

来源	污染物名称	污染物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污染源位置	面源长度 (m)	面源宽度 (m)	面源高度 (m)
加弹	VOCs	0.00455	0.00057	10#车间	70	28	6

(2) 废水

(1) 生产废水

本项目生产用水主要包括浆槽清洗废水、织造废水、退浆废水、磨毛废水。

①浆槽清洗废水

浆槽每个月清洗 10 次，每次每条整浆并生产线浆槽清洗用水量 0.1t，本项目整浆并线为 4 条，产污系数按 0.8 计，则年产生浆槽清洗废水 38.4t/a，该废水 COD 约 1000mg/L、BOD₅ 约 500mg/L，SS 约 1000mg/L，废水进入恒能污水处理站预处理后部分回用至生产，剩下部分纳管排放。

②织造废水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喷水织机每天用水量约 3.5t，其中 10%带入布中，5%蒸发损耗，织造废水进入恒能污水处理站处理后部分回用至生产，剩下纳管排放。因此织造废水年产生量为 785400t/a，织造废水中污染物主要来源于布料在上浆过程中携带的浆料，污染物浓度约为：COD300mg/L、BOD₅80mg/L、SS60mg/L、氨氮 15mg/L、总氮 20mg/L、总磷 1mg/L、石油类 15mg/L。

③退浆废水

根据企业提供的参数，退浆用水与产品比例约为 3:1，产污系数按 0.8 计，则年产生退浆废水 20640t/a，该废水污染物主要来自脱落的浆料，污染物浓度为：COD 约 400mg/L、SS 约 200mg/L，废水进入恒能污水处理站预处理后部分回用至生产，剩下部分纳管排放。

④磨毛废水

本项目每台磨毛机每天用水量约为 10t，其中 10%带入布中，5%蒸发损耗，磨毛废水进入恒能污水处理站处理后部分回用至生产，剩下纳管排放。因此磨毛废水年产生量为 5610t/a，磨毛废水污染物浓度约为：COD100mg/L、SS500mg/L。

(2) 生活污水

本项目有员工 80 人，两班制，年工作 330 天，厂区设员工倒班楼。生活用水量按 50L/人·班计，则生活用水量为 1320t/a，排污系数按 0.8 计，则年生活污水排放量约为 1056t/a，生活污水中主要污染物的产生浓度为：COD250mg/L、SS200mg/L、NH₃-N15mg/L、总氮 20mg/L、TP4mg/L。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与恒能污水处理站排水一起纳管接入沭阳凌志水务有限公司。

(3) 蒸汽冷凝水

本项目上浆和定型需用蒸汽的量约为 43164t/a，其中冷凝水的量约为 90%，10%蒸发损耗，则蒸汽冷凝水的产生量约为 38847.6t/a。蒸汽冷凝水基本无污染物产生，全部回用于生产，不排放。

水重复利用率：

$$\begin{aligned} \text{水重复利用率} &= \frac{\text{重复用水量}}{\text{重复用水量} + \text{新鲜水量}} \\ &= (803571.516 + 38847.6) / (803571.516 + 38847.6 + 117514.984) \\ &= 87.76\% \end{aligned}$$

表 5-4 本项目废水产生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废水种类	废水产生量(t/a)	污染物名称	产生情况		治理措施	处理后情况		回用水量(t/a)	接管量		最终进入环境量			排入去向
			浓度(mg/L)	产生量(t/a)		浓度(mg/L)	排放量(t/a)		浓度(mg/L)	排放量(t/a)	浓度(mg/L)	排放量(t/a)		
生活污水	1056	COD	250	0.264	化粪池	200	0.211	0	废水量	9172.884	废水量	9172.884	经沭阳凌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后尾水排入沂南河	
		SS	200	0.211		150	0.158							
		氨氮	15	0.016		15	0.016							
		总氮	20	0.021		20	0.021							
		TP	4	0.0042		4	0.0042							
浆槽清洗废水	38.4	COD	1000	0.038	/	/	/	COD	142.9	1.311	COD	50	0.459	
		BOD ₅	500	0.019				BOD ₅	54.8	0.503	BOD ₅	10	0.092	
		SS	1000	0.038				SS	23.1	0.212	SS	10	0.092	
织造废水	785400	COD	300	235.62	/	/	/	石油类	0.4	0.0039	石油类	1	0.0039	
		BOD ₅	80	62.832				氨氮	14.6	0.134	氨氮	5	0.046	
		SS	60	47.124				总氮	19.5	0.178	总氮	15	0.138	
		石油类	15	11.781				TP	0.7	0.0066	TP	0.5	0.005	
		氨氮	15	11.781										
		总氮	20	15.708										
		TP	1	0.785										

退浆废水	20640	COD	400	8.256																
		SS	200	4.128																
磨毛废水	5610	COD	100	0.561																
		SS	500	2.805																
综合废水	811688.4	COD	301.2	244.475	格栅+隔油调节+气浮	COD	150.6	122.238	803571.516进入袋式过滤器过滤后回用至生产, 剩余8116.884与生活污水一起纳管排放。											
		BOD ₅	77.4	62.851		BOD ₅	61.95	50.281												
		SS	66.6	54.095		SS	19.99	16.229												
		石油类	14.5	11.781		石油类	0.48	0.389												
		氨氮	14.5	11.781		氨氮	14.5	11.781												
		总氮	19.4	15.708		总氮	19.4	15.708												
		TP	1.0	0.785		TP	0.29	0.236												

注：由于全厂废水石油类接管浓度远低于污水厂尾水排放浓度，因此外排环境浓度以污水厂尾水排放浓度表示，但外排环境量仍按接管量计。综合废水包括浆槽清洗废水、织造废水、退浆废水、磨毛废水。

(3) 噪声

本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为加弹机、喷水织机、分条整经机、磨毛机等设备噪声，源强约70dB(A)~75dB(A)。

表 5-5 建设项目噪声源强一览表

序号	主要声源	数量	源强 dB (A)	所处位置	治理措施	降噪效果
1	加弹机	6	75	各车间	基础减震+ 厂房隔声+ 距离衰减	25dB(A)
2	喷水织机	800	70			
3	分条整经机	8	75			
4	磨毛机	2	75			

(4) 固废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职工生活垃圾、废丝、布袋收尘、废油桶、塑编袋、加弹机油剂回收装置回收的废油、静电除油装置收集的废油、设备维护检修产生的废润滑油。

(1) 生活垃圾：本项目定员 80 人，每人每天的垃圾产生量平均为 0.5kg，生活垃圾的产生量约 13.2t/a。

(2) 废丝；类比同类企业可知，废丝产生量按 POY、FDY 原料的 8%计，年产生 2640t/a，由废品公司回收。

(3) 布袋收尘：本项目布袋收集的粉尘约 1.41t/a，由环卫统一清运。

(4) 废油桶：年产生量 455 个，约 11.375t/a，由生产厂家回收用于原始包装用途，回收协议见附件。

(5) 塑编袋：PAA 浆料、片碱原料包装袋为塑编袋，年产生量 2200 个产生量约 2.2t/a。

(6) 加弹机油剂回收装置回收的废油：年回收废油 4.6t/a，属于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7) 静电除油装置收集的废油：年收集废油 1.035t/a，属于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8) 设备维护检修产生的废润滑油：类比同类企业可知，年产生量约为 1.54t/a，属于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根据《固体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GB34330-2017）的规定，判断本项目副产物是否属于固体废物，具体见表 5-6。

表 5-6 副产物属性判断

序	固废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预测产生	种类判断
---	------	------	----	------	------	------

号					量 (t/a)	是否固废		判定依据
						是	否	
1	生活垃圾	生活	固态	纸盒、果皮等	13.2	√		《固体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 (GB34330-2017)
2	废丝	加弹、织造	固态	纤维丝	2640	√		
3	布袋收尘	废气处理	固态	纤维毛	1.41	√		
4	废油桶	生产	固态	/	11.375		√	
5	塑编袋	生产	固态	塑编袋	2.2	√		
6	加弹机油剂回收装置回收的废油	加弹	液态	矿物油	4.6	√		
7	静电除油装置收集的废油	废气处理	液态	矿物油	1.035	√		
8	设备维护检修产生的废润滑油	设备维护检修	液态	矿物油	1.54	√		

根据《固体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GB34330-2017）中“6.1 以下物质不作为固体废物管理：a）任何不需要修复和加工即可用于其原始用途的物质，...”，本项目废油桶由厂家回收后用于包装油剂（回收协议见附件），不作为固废管理。

项目固体废物产生情况汇总见表 5-7。

表 5-7 项目固废产生及处置情况

序号	固废名称	属性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危险特性鉴别方法	危险特性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估算产生量合计 (t/a)
1	生活垃圾	—	生活	固态	纸盒、果皮等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 (2016)	—	其它废物	99	13.2
2	废丝	一般固废	加弹及织造	固态	纤维丝		—	工业垃圾	86	2640
3	布袋收尘		废气处理	固态	纤维毛		—	工业垃圾	86	1.41
4	塑编袋		生产	固态	塑编袋		—	工业垃圾	86	2.2
5	加弹机油剂回收装置回收的废油		危险废	加弹	液态		矿物油	T, I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	900-249-08

6	静电除油装置收集的废油	物	废气处理	液态	矿物油			废物		1.035
7	设备维护检修产生的废润滑油		设备维护检修	液态	矿物油				900-217-08	1.54

根据《建设项目危险废物环境影响评价指南》，分析扩建项目危险废物的产生、贮存、处置情况见表 5-8。

表 5-8 危险废物汇总表

序号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合计 (t/a)	产生工序及装置	形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产废周期	危险特性	污染防治措施
1	加弹机油剂回收装置回收的废油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	900-249-08	4.6	加弹	液态	矿物油	矿物油	每天	T, I	
2	静电除油装置收集的废油			1.035	废气处理				每天		
3	设备维护检修产生的废润滑油		900-217-08	1.54	设备维护检修				1个月		

本项目危废仓库设在 6#车间，占地面积 10m²，用于贮存项目产生的危废。危险废物收集后必须用容器密封储存，单独存放，并在容器显著位置张贴危险废物的标识；危险废物暂存场所必须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的要求进行建设，必须设置防渗、防漏、防雨、防火等措施。

六、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处理前产生浓度及产生量 (单位)	排放浓度及排放量(单 位)
大气污染物	有组织	FQ01	VOCs	21.408mg/m ³ , 1.696t/a	2.135mg/m ³ , 0.169t/a
		FQ02	颗粒物	46.875mg/m ³ , 1.485t/a	2.344mg/m ³ , 0.074t/a
	无组织	加弹车间	VOCs	0.00057t/a	0.00455t/a
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 1056t/a		COD	250mg/L, 0.264t/a	废水量: 9172.884t/a COD: 142.9 mg/L, 1.311t/a BOD ₅ : 54.8mg/L, 0.503 t/a SS: 23.1 mg/L, 0.212t/a 氨氮: 14.6 mg/L, 0.134 t/a 总氮: 19.5 mg/L, 0.178 t/a TP: 0.7mg/L, 0.0066t/a 石油类: 0.4mg/L, 0.0039t/a
			SS	200mg/L, 0.211t/a	
			NH ₃ -N	15mg/L, 0.016t/a	
			总氮	20mg/L, 0.021t/a	
			TP	4mg/L, 0.0042t/a	
	生产废水 811688.4t/a		COD	301.2mg/L, 244.475t/a	
			BOD ₅	77.4mg/L, 62.851t/a	
			SS	66.6mg/L, 54.095t/a	
			石油类	14.5mg/L, 11.781t/a	
			氨氮	14.5mg/L, 11.781t/a	
		总氮	19.4mg/L, 15.708t/a		
		TP	1.0mg/L, 0.785t/a		
电和离电辐磁 射辐射	—		—	—	—
固体废物	产生环节		废物名称	产生量 (t/a)	排放量 (t/a)
	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13.2	0
	加弹、织造		废丝	2640	0
	废气处理		布袋收尘	1.41	0
	生产		塑编袋	2.2	0
	加弹		加弹机油剂回收 装置回收的废油	4.6	0
	废气处理		静电除油装置收 集的废油	1.035	0
	设备维护检修		设备维护检修产 生废润滑油	1.54	0
噪声	建设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加弹机、喷水织机、分条整经机、磨毛机等设备噪声, 噪声值在 70-75dB, 经采取基础减振措施, 并经墙体隔声及距离衰减后, 厂界噪声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的 3 类区标准。				
其它	无。				
主要生态影响(不够时可另附页): 无。					

七、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1) 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向大气排放的主要污染物有CO、NO_x和粉尘、扬尘等。CO、NO_x等来源于运输车辆和施工机械排出的废气；粉尘和扬尘主要来源于车辆运输过程中产生的地面扬尘；建筑材料如水泥、白灰、黄沙等的运输、装卸、堆放、搅拌过程，由于受风的作用产生的粉尘和扬尘；施工垃圾在堆放和清运过程中产生的扬尘。

据现场调查，项目紧邻商业及居住区，根据城市房地产开发工程施工特点，施工场地的二次扬尘是主要的大气污染源。为尽可能减少施工期有害气体和粉尘在工程区及周围环境中的扩散，保证居民良好的生活环境，本环评要求施工时施工方应严格按照国家环保总局、建设部《关于有效控制城市扬尘污染的通知》和建设部的有关施工规范，采取有效的抑尘措施，尽量将施工扬尘对周边环境的影响降到最低，主要措施如下：

①加强管理

工程建设单位应制定施工扬尘污染防治方案，根据施工工序编制施工期内扬尘污染防治任务书，实施扬尘防治全过程管理，责任到每个施工工序；

②实行封闭施工

建筑工地必须实行围挡封闭施工，围墙高度不低于1.8m。建筑工地脚手架外侧必须用密闭式安全网全封闭，封闭高度要高出作业面1.5m以上并定期保洁。同时施工过程中使用水泥、石灰、沙石、涂料、铺装材料等易产生扬尘的建筑材料时，应采取密闭存储；设置围挡或堆砌围墙；采用防尘布苫盖等一系列措施减少扬尘；

③采用湿式作业

对施工主要产尘工作面进行洒水降尘，安排专人对施工场地进出路口100m范围内的道路进行洒水降尘。视天气情况而定，一般每天洒水2~3次；若遇大风或干燥天气可适当增加洒水次数。遇到四级或四级以上大风天气，应停止土方作业，同时作业处覆以防尘网；

④实行硬地坪施工

建筑工地的场内道路，采用桩基础的工地要进行硬化处理，实行硬地坪施工。工地出入口必须设置车辆冲洗、排水设施，安排专人对施工场进出路口100范围内的道路进行清扫。

⑤加强施工现场运输车辆管理

加强密闭运渣车辆管理，防止施工工地进出车辆的带泥和冒装撒漏，严禁运输车辆沿路

撒漏和污染道路，确保密闭运输效果。驶入建筑工地的运输车辆必须车身整洁，装卸车厢完好，装卸货物堆码整齐，不得污染道路；驶出建筑工地的运输车辆必须冲洗干净，严禁带泥土上路，严禁超载，必须有遮盖和防护措施，防止建筑材料、垃圾和尘土飞洒落和流溢。

⑥规定制度、定期监控，制定控制扬尘污染方案，对施工工地和道路的扬尘污染进行监控，定期公布监控结果。

综上所述，施工期排放的粉尘、扬尘等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施工停止不会继续产生粉尘、扬尘，环境影响可以接受。

(2) 水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废水主要有：施工生产废水，包括开挖土方产生的泥浆水和施工机械运转的冷却和冲洗用水，主要含有大量泥沙和少量油污；施工人员生活污水，主要含有一些耗氧污染物；现场和车辆清洗水，主要含有泥沙和油污。施工期废水量虽不大，但也不能任其流淌危害环境。

由于本项目施工场地均位于镇区内，施工人员生活污水排入镇区公共卫生间，排入市政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施工期间，施工废水在施工现场开挖形成沉淀池，经处理后上清液回用于施工中。综合上述，本工程废水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3) 噪声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阶段的主要噪声设备有挖掘机、推土机、装载机、起重机、运输车辆等设备，噪声源强一般在78-115dB (A)之间。

根据《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施工厂界最高噪声限值为70dB（A），夜间不超过55dB（A）。如有特殊情况，需夜间22:00到次日6:00施工的，在不影响周围居民正常生活、学习的前提下，到当地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办理夜间施工许可证及相关手续。同时，接受生态环境局对建筑施工噪声的现场管理。项目附近有幼儿园，小学及居民区，施工噪声会影响周围居民及学生的生活，为了保证居民及学生的日常生活，减轻施工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建议采取以下措施：

①合理安排施工进度和作业时间。禁止夜间（22：00~次日6：00）进行产生环境噪声污染的建筑施工作业。

②施工单位应尽量选用先进的低噪声设备，施工机械尽量设置在敏感保护目标较远的地方。对高噪声设备采取隔声、隔震或消声措施，如在声源周围设置屏障、加隔震垫、安装消声器等，以减轻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控制施工场界噪声不超过《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

排放标准》（GB12523-2011）中的标准限值，并可由施工企业自行对施工现场的噪声值进行监测和记录。

③精心安排，减少施工噪声影响时间，但除施工工艺需要连续作业的（如钻孔灌注桩机钻孔、清孔和灌注砼，土石方阶段挖基坑，浇砼和屋面浇砼等）外，禁止夜间施工。对因生产工艺要求和其它特殊需要，确需在夜间进行超过噪声标准施工的，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向有关部门申请，经批准并现场公示后方可进行夜间施工。

④淘汰落后的生产方式和设备，采用新技术和低噪声设备，使噪声污染在生产过程中得到控制。

⑤施工中应加强对施工机械的维护保养，避免由于设备性能差而增大机械噪声的现象产生。

⑥模板在使用、拆卸、装卸等过程中，应尽可能地轻拿轻放。

⑦运输车辆和工地大吨位载重汽车应禁止鸣号。夜间运输材料的车辆进入施工现场，严禁鸣笛，装卸材料应做到轻拿轻放。

本项目在落实上述噪声防治措施，建筑施工期间向周围排放噪声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规定，并严格按《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进行控制的基础上对项目周边环境敏感目标的影响较小。

上述措施在一定程度上控制了施工噪声的污染，降低对周围居民及学生的影响，在操作上是可行的。

（4）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在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为建筑施工垃圾及施工人员的生活垃圾。项目所产生的渣土应及时清运，不能及时清运的应当妥善堆放，并采取防溢漏、防扬尘措施，运输渣土的车辆应当设有防撒落、飘扬、滴漏的设施，如采取密闭或者加盖苫布等防范措施，按规定的运输路线和运输时间，将废渣倾倒入指定场所。施工人员在日常生活中也将产生一定数量的生活垃圾。生活垃圾应及时由环卫部门清运，以减轻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另外，白天施工要特别注意安全，使用稳固的装卸箱，以保证周围居民、学生的人身安全。

运营期环境影响分析

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1）废气排放情况

①有组织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加弹车间产生的 POY 热箱定型废气经加弹机自带装置收集后引入静电油烟净化装置处理，DTY 油剂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引入静电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然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高空排放。其中 POY 热定型废气收集效率 100%，DTY 油剂废气收集效率 90%，静电油烟净化装置处理效率 90%。经废气处理装置处理后的废气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能达到《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天津市地方标准）》（DB12/524-2014）中“其他行业”标准限值，对周围环境空气质量影响较小。

磨毛粉尘经密闭收集后引入袋式除尘器处理，然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高空排放，袋式除尘器处理效率 95%。经废气处理装置处理后的废气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能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二级标准，对周围环境空气质量影响较小。

表 7-1 废气排放及达标情况一览表

排气筒	污染物	排放情况		执行标准		达标情况	标准来源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FQ01	VOCs	2.135	0.021	80	2.0	达标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天津市地方标准）》（DB12/524-2014）中“其他行业”标准限值
FQ02	颗粒物	2.344	0.019	120	3.5	达标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二级标准

②无组织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排放情况为加弹车间：VOCs0.00455t/a、0.00057kg/h，无组织废气通过加强车间通风、加大厂区绿化覆盖面积来进一步降低对大气环境的影响。

（2）大气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的确定

①建设项目评价因子和评价标准

本项目的评价因子和评价标准见表 7-2。

表 7-2 项目评价因子和评价标准

评价因子	评级时段	浓度限值	单位	标准来源
TVOC	/	600	μg/m ³	HJ2.2-2018 附录 D
PM ₁₀	/	150	μg/m ³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及修改单要求

②评价等级判定标准

依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中 5.3 节工作等级的确定方法，结合项目工程分析结果，选择正常排放的主要污染物及排放参数，采用附录 A 推荐模型中的 AERSCREEN 模式计算项目污染源的最大环境影响，然后按评价工作分级判据进行分级。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中大气评价工作分级方法确定评价工作等级，其判据详见表 7-3。

表 7-3 大气评价工作等级判据

评价工作等级	评价工作分级判据
一级	$P_{\max} \geq 10\%$
二级	$1\% \leq P_{\max} < 10\%$
三级	$P_{\max} < 1\%$

根据项目污染源初步调查结果，分别计算项目排放主要污染物的最大地面空气质量浓度占标率 P_i （第 i 个污染物，简称“最大浓度占标率”），及第 i 个污染物的地面空气质量浓度达到标准值的 10% 时所对应的最远距离 $D_{10\%}$ 。其中 P_i 定义为：

$$P_i = \frac{C_i}{C_{0i}} \times 100\% \quad (1)$$

式中： P_i ——第 i 个污染物的最大地面浓度占标率，%；

C_i ——采用估算模式计算出的第 i 个污染物的最大地面浓度， mg/m^3 ；

C_{0i} ——第 i 个污染物的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一般选用 GB3095 中 1 小时平均取样时间的二级标准的浓度限值）， mg/m^3 。

(3) 污染源参数

主要污染物排放参数见表 7-4。

表 7-4 主要废气污染源参数一览表（点源）

污染源名称	排气筒底部中心坐标		排气筒底部海拔高度 (m)	排气筒参数				污染物名称	排放速率 (kg/h)
	X	Y		高度 (m)	内径 (m)	温度 (°C)	流量 (m^3/h)		
FQ01	672651.97	3776488.00	6	15	0.5	80	10000	VOCs	0.021
FQ02	672649.59	3776509.62	6	15	0.5	20	8000	VOCs	0.019

表 7-5 主要废气污染源参数一览表(矩形面源)

来源	底部中心坐标		海拔高度(m)	矩形面源参数			污染物名称	排放速率(kg/h)
	X	Y		长度(m)	宽度(m)	有效高度		
加弹车间	672664.68	3776497.11	0	70	28	6	VOCs	0.00057

(4) 项目预测参数

表 7-6 估算模型参数表

参数		取值
城市/农村选项	城市/农村	城市
	人口数(城市选项时)	65 万
最高环境温度/°C		38
最低环境温度/°C		-18
土地利用类型		城市
区域湿度条件		中等湿度
是否考虑地形	考虑地形	是 否√
	地形数据分辨率/m	/
是否考虑岸线熏烟	考虑岸线熏烟	是 否√
	岸线距离/km	/
	岸线方向/°	/

(5) 评价等级确定

本项目所有污染物的正常排放的污染物的 P_{max} 和 $D_{10\%}$ 预测结果如下：

表 7-7 本项目废气排放估算模式计算结果表

排放源	污染物	排放速率(Kg/h)	评价标准(mg/m ³)	P _i (%)	最大落地浓度(mg/m ³)	D _{10%} (m)	
有组织	FQ01	VOCs	0.021	1.2	0.04	4.58E-04	0
	FQ02	颗粒物	0.019	0.45	0.74	3.34E-03	0
无组织	加弹车间	VOCs	0.00057	1.2	0.02	2.64E-04	0

根据预测结果，本项目 P_{max} 最大值出现为 FQ02 排气筒排放的颗粒物， P_{max} 为 0.74%，最大落地浓度为 0.00334mg/m³，依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中 5.3 节工作等级的确定，确定本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为三级。三级评价项目不进行进一步预测与评价。

(6) 防护距离

①大气防护距离计算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中的规定和推荐的模式进行大气环境防护距离计算，对于超出厂界以外的范围，确定为项目大气环境防护区域。

采用导则中推荐的大气环境防护距离计算模式来预测，计算结果为无超标点，未收集到的 VOCs 在厂界能实现达标排放，不需设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②卫生防护距离计算

卫生防护距离是指工厂在正常生产状况下，由无组织排放源散发的有害物质对工厂周围居民健康不致造成危害的最小距离。为防止企业有害气体无组织排放对居住区造成污染和危害，保护人体健康，必须在企业与居住区之间设置一定的卫生防护距离。卫生防护距离内宜绿化或设置其它生产性厂房、仓库，但不宜作为长久居住和办公使用。有些项目的卫生防护距离有国家强制性标准，而有些项目的卫生防护距离尚无国家标准，本项目属于后者，属于后者的可以根据《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GB/T 5201-91）中提供的方法计算。

$$\frac{Q_c}{C_m} = \frac{1}{A} (BL^c + 0.25r^2)^{0.50} L^D$$

式中：C_m--为标准浓度限值（毫克/米³）；

Q_c--有害气体无组织排放量可达到的控制水平（千克/小时）；

r--为有害气体无组织排放源所在生产单元的等效半径（米）；

L--为排放有害气体的生产单元所需的卫生防护距离（米）；

A、B、C、D—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系数(无因此)，企业所在地近五年平均风速 2.3m/s。

据企业生产装置特点和卫生防护距离制定原则，大气污染源类别按 II 类考虑。

表7-8 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系数

计算系数	5年平均风速, m/s	卫生防护距离 L (m)								
		L≤1000			1000<L≤2000			L>2000		
		工业大气污染源构成类别								
		I	II	III	I	II	III	I	II	III
A	<2	400	400	400	400	400	400	80	80	80
	2-4	700	470	350	700	470	350	380	250	190
	>4	530	350	260	530	350	260	290	190	140
B	<2	0.01			0.015			0.015		
	>2	0.021			0.036			0.036		
C	<2	1.85			1.79			1.79		

	>2	1.85	1.77	1.77
D	<2	0.78	0.78	0.57
	>2	0.84	0.84	0.76

备注：

I类 与无组织排放源共存的排放同种有害气体的排气筒的排放量，大于标准规定的允许排放量的三分之一者；

II类 与无组织排放源共存的排放同种有害气体的排气筒的排放量，小于标准规定的允许排放量的三分之一，或虽无排放同种大气污染物之排气筒共存，但无组织排放的有害物质的容许浓度是按急性反应指标确定者。

III类 无排放同种大气污染物之排气筒共存，且无组织排放的有害物质的容许浓度是按慢性反应指标确定值。

根据所在地区近五年来平均风速及工业企业大气污染物源构成类别查询，分别取 470、0.021、1.85、0.84。

经计算，污染物的卫生防护距离见表 7-9。

表7-9 污染物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结果表

污染源	污染污名称	计算卫生防护距离(m)	确定卫生防护距离(m)
加弹车间	VOCs	0.004	50

根据《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在计算卫生防护距离时，无组织排放多种有害气体的工业企业，按 Q_c/C_m 的最大值计算其所需卫生防护距离；但当按两种或两种以上的有害气体的 Q_c/C_m 值计算的卫生防护距离在同一级别时，该类工业企业的卫生防护距离级别应该高一级。根据表 7-7 计算结果，本项目以加弹车间为边界，设置 50m 卫生防护距离。根据现场踏勘，项目 50 米范围内无居民敏感点，满足卫生防护距离的设置。项目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禁止新建居民、学校、医院等敏感目标。

项目对于无组织排放的废气，加强车间管理等措施，将废气及时排出加弹车间。本项目所产生的无组织废气能达标排放，且排放总量很小，不会改变区域现有环境功能级别。

(7) 污染物排放量核算清单

①有组织排放量核算

表 7-10 大气污染物有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	核算排放浓度 (mg/m ³)	核算排放速率 (kg/h)	核算排放量 (t/a)
----	-------	-----	--------------------------------	------------------	----------------

一般排放口					
1	FQ01	VOCs	2.379	0.024	0.188
2	FQ02	颗粒物	2.618	0.021	0.083
有组织排放总计					
有组织排放总计		VOCs			0.188
		颗粒物			0.083

②无组织排放量核算

表 7-11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排放源	产污环节	污染物	主要污染防治措施	排放标准		年排放量 (t/a)
				标准名称	浓度限值 (mg/m ³)	
加弹车间	加弹	VOCs	车间通风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天津市地方标准)》(DB12/524-2014)中“其他行业”标准限值	2.0	0.00455
无组织排放总计						
无组织排放总计		VOCs			0.00455	

③项目大气污染物年排放量核算

表 7-12 建设项目大气污染物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污染物名称	排放量 (t/a)
1	VOCs	0.19255
2	颗粒物	0.083

2、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废水主要是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生活污水 264t/a 经化粪池预处理达标后接管恒能污水处理厂；生产废水包括浆槽清洗废水 38.4t/a、织造废水 785400t/a、退浆废水 176947.2t/a、磨毛废水 841.5t/a，经恒能污水处理站处理后部分回用至生产，剩余接管污水处理厂。

(1) 污水处理可行性分析

恒能污水处理站的处理工艺见图 7-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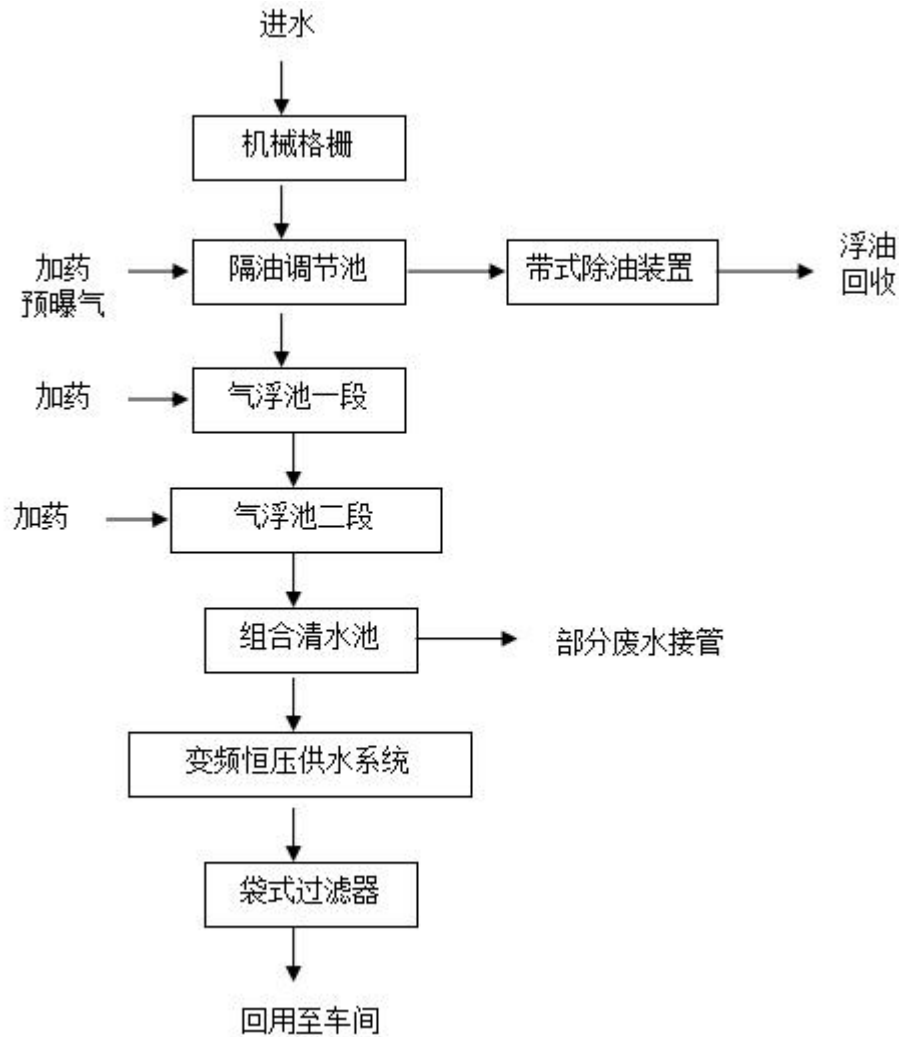


图 7-1 恒能污水处理系统工艺图

污水处理及中水回用系统工艺流程简述：

a、格栅：车间排出的废水收集后经粗细两道格栅，去除较大悬浮物。

b、隔油调节池：去除水中浮油，浮油回收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在池内底部设置曝气穿孔管采用空气搅拌进行调节。

c、气浮：调节池废水由提升泵提升进入气浮设备第一段，并有加药装置向废水中投加适量的中和及混凝药剂，水中各类杂质与药剂充分发生中和及混凝反应，同时溶气水泵将清水池回用水作为溶气水注入溶气缸，有空压机将压缩空气充分溶入水中使其成为溶气水。溶气水作为工作液体通过释放器在气浮池中骤然释放出许多微细气泡。释放的溶气水与经加药反应后的废水接触，水中溶解性油类杂质及悬浮杂质等和气泡粘附在一起形成比重小于 1 的絮体，从而浮于设备的液面上，由刮渣机定期经出渣槽排入污泥池中。第一段气浮出水由集水系统调节流量后，自流进入第二段气浮设备，加药装置向水中投加少量高分子絮凝助凝剂，

进一步去除水中各类剩余杂质，满足喷水织机生产要求，进入组合清水池。组合清水池中水约 20%纳管接入污水处理厂，剩余废水进一步过滤后回用至生产。

d、袋式过滤器：组合清水池中的水由自动变频恒压供水装置提供进入袋式过滤器，经进一步过滤后恒压供至生产车间供喷水织机使用。

污水处理及中水回用系统的进水水质和出水水质标准见表 7-13。

表 7-13 污水处理系统设计进水水质和出水水质标准 单位：mg/L

处理单元	指标	pH(无量纲)	BOD ₅	COD	SS	石油类	氨氮	总氮	TP
隔油调节池	进水	6~9	200	500	200	15	15	20	1.5
	出水	6~9	200	500	200	1	15	20	1.5
	去除率%	/	0	0	0	93.3	0	0	0
气浮（两段）	进水	6~9	200	500	200	1	15	20	1.5
	出水	6~9	160	250	60	0.5	15	20	0.45
	去除率%	/	20	50	70	50	0	0	70
纳管排放		6~9	160	250	60	0.5	15	20	0.45
袋式过滤	进水	6~9	160	250	60	0.5	15	20	0.45
	出水	6~9	160	225	20	0.5	15	20	0.45
	去除率%	/	0	10	66.7	0	0	0	0
综合处理效率%		/	20	55	90	96.7	0	0	70

本项目污水处理站进水水质平均浓度为：COD301.2mg/L、BOD₅77.4mg/L、SS66.6mg/L、石油类 14.5mg/L、氨氮 14.5 mg/L、总氮 19.4mg/L、TP1.0mg/L，能够达到污水处理站进水水质标准。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接管废水浓度 COD122.2mg/L、BOD₅61.95mg/L、SS19.99mg/L、石油类 0.48mg/L、氨氮 14.5mg/L、总氮 19.4 mg/L、TP0.29mg/L，可满足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进一步袋式过滤后出水水质为：COD135.5mg/L、BOD₅61.95mg/L、SS6.7mg/L、石油类 0.48mg/L、氨氮 14.5mg/L、总氮 19.4mg/L、TP0.29mg/L，能满足企业回用水标准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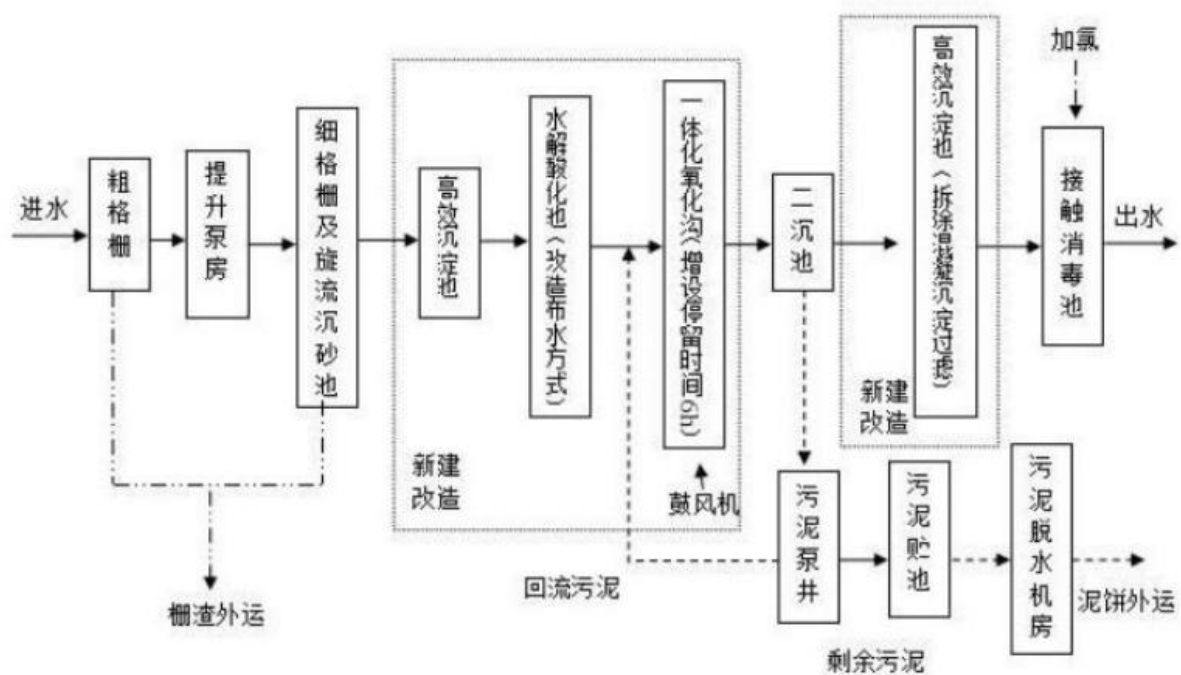
本项目废水接管至江苏恒能家纺新材料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处理。本项目新增接管量尚在恒能污水处理站余量范围内，项目污水接管口距离恒能污水处理站约 290m，通过管网接入污水处理厂是可行的。

（2）污水处理厂接管可行性

本项目废水接管标准排入沭阳凌志水务有限公司。沭阳凌志水务有限公司位于沭阳经济

技术开发区，一期规模为日处理 3 万吨的污水处理工程，二期规模为日处理 4.9 万吨的污水处理工程，主要处理沭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废水，少量七雄镇的生活污水，其工业废水与生活污水比例为 4:1。

该污水处理厂一期收水范围为沭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北区的工业废水，西到义乌路、东至官西支沟以西 1 公里，北临新沂河，南到迎宾大道，总服务面积约为 26.5 平方公里。二期收水范围为沭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北区西至台州路，东至沭七路，北到沂南小河，南到迎宾大道（其中包含的西至义乌路、东至 205 国道、北到沂南小河、南到迎宾大道的部分为一期工程服务范围，不包含在二期工程内）和七雄街道、章集街道的生活污水的处理。采用“高效澄清+水解酸化+倒置 A₂/O 一体化氧化沟+深度处理+二氧化氯消毒”工艺，具体工艺流程图见图



7-1。

图 7-2 沭阳凌志水务有限公司工艺流程图

本项目废水经恒能厂内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达接管标准排入沭阳凌志水务有限公司。目前沭阳县沭阳凌志水务有限公司西至台州路、东至沭七路、北至沂南小河、南至迎宾大道的污水收集管网已全部铺设到位。本项目在沭阳凌志水务有限公司已建管网服务范围内，通过管网接入污水处理厂是可行的。本项目新增接管量尚在污水处理厂余量范围内，建设项目排放的废水经沭阳凌志水务有限公司处理后达标排入沂南河，对周围水环境影响较小。

因此，本项目污水采用上述措施进行处理是可行的，项目产生的污水对周边地表水环境

影响较小，可满足环境管理要求。

(3) 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本项目为间接排放，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生产废水经恒能污水处理站预处理后部分进入中水回用系统，剩下部分与生活污水一起经恒能厂界总排口达标接管沭阳凌志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厂尾水达标排入沂南河。经分析评价，厂内污水处理站工艺技术经济可行，总排口废水可达到相应接管标准，污水处理厂具备充足的接纳能力，处理工艺可行，可确保尾水达标排入纳污河流，对地表水环境影响较小。因此，本项目地表水环境影响可接受。污水处理厂环评批复见附件。

根据 HJ2.3-2018，项目污染物排放信息表见表 7-14~7-17。

表 7-14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序号	废水类别 ^(a)	污染物种类 ^(b)	排放去向 ^(c)	排放规律 ^(d)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口编号 ^(f)	排放口设置是否符合要求 ^(g)	排放口类型
					污染治理设施编号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 ^(e)	污染治理设施工艺			
1	生活污水	COD、氨氮、SS、总氮、TP	其他	间断排放，排放期间流量不稳定且无规律，但不属于冲击型排放。	/	化粪池	沉淀	DW001	√是 □否	√企业总排 □雨水排放 □清净下水排放 □温排水排放 □车间或车间处理设施排放口
2	生产废水	COD、BOD ₅ 、氨氮、SS、TP、总氮、石油类	排至恒能综合污水处理站	连续排放，流量稳定	/	综合污水处理站	格栅+隔油调节+气浮			□企业总排 √雨水排放 □清净下水排放 □温排水排放 □车间或车间处理设施排放口
3	雨水	COD、SS	附近水体	间断排放，排放期间流量不稳定且无规律，但不属于冲击型排放。	/	/	/	DW002	√是 □否	□企业总排 √雨水排放 □清净下水排放 □温排水排放 □车间或车间处理设施排放口

^a 指产生废水的工艺、工序，或废水类型的名称。

^b 指产生的主要污染物类型，以相应排放标准中确定的污染因子为准。

^c 包括不外排；排至厂内综合污水处理站；直接进入海域；直接进入江河、湖、库等水环境；进入城市下水道（再入江河、湖、库）；进入城市下水道（再入沿海海域）；进入城市污水处理厂；直接进入污灌农田；进入地渗或蒸发地；进入其他单位；工业废水集中处理厂；其他（包括回用等）。对于工艺、工序产生的废水，“不外排”指全部在工序内部循环使用，“排至厂内综合污水处理站”指工序废水经处理后排至综合处理站。对于综合污水处理站，“不外排”指全厂废水经处理后全部回用不排放。

^d 包括连续排放，流量稳定；连续排放，流量不稳定，但有周期性规律；连续排放，流量不稳定，但有规律，且不属于周期性规律；连续排放，流量不稳定，属于冲击型排放；连续排放，流量不稳定且无规律，但不属于冲击型排放；间断排放，排放期间流量稳定；间断排放，排放期间流量不稳定，但有周期性规律；间断排放，排放期间流量不稳定，但有规律，且不属于非周期性规律；间断排放，排放期间流量不稳定，属于冲击型排放；间断排放，排放期间流量不稳定且无规律，但不属于冲击型排放。

^e 指主要污水处理设施名称，如“综合污水处理站”“生活污水处理系统”等。

^f 排放口编号可按地方环境管理部门现有编号进行填写或由企业根据国家相关规范进行编制。

^g 指排放口设置是否符合排放口规范化整治技术要求等相关文件的规定。

表 7-15 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序号	排放口编	排放口地理坐标 ^(a)		废水排放量/ (万 t/a)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间歇排放时段	受纳污水处理厂信息		
		经度	纬度					名称 ^(b)	污染物种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

号	类	浓度限值/(mg/L)								
1	DW001	118°52'33.28"	34°06'46.14"	0.917	污水处理厂	连续	/	沭阳凌志水务有限公司	COD	50
									SS	10
									氨氮	5
									TP	0.5
									总氮	15
									BOD ₅	10
石油类	1									

^a 对于排至厂外公共污水处理系统的排放口，指废水排出厂界处经纬度坐标。
^b 指厂外城镇或工业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名称，如×××生活污水处理厂、×××化工园区污水处理厂等。

表 7-16 废水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及其他按规定商定的排放协议 ^(a)	
			名称	浓度限值/(mg/L)
1	DW001	COD	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500
2		BOD ₅		300
3		SS		400
4		氨氮		35
5		总氮		45
6		TP		8
7		石油类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	20

^a 指对应排放口须执行的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以及其他按规定商定建设项目水污染物排放控制要求的协议，据此确定的排放浓度限值。

表 7-17 废水污染物排放信息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排放浓度/ (mg/L)	日排放量/ (t/d)	年排放量/ (t/a)
1	DW001	COD	142.9	0.00397	1.311
		BOD ₅	54.8	0.00152	0.503
		SS	23.1	0.000642	0.212
		石油类	0.4	0.000012	0.0039
		氨氮	14.6	0.000406	0.134
		总氮	19.5	0.000539	0.178
		TP	0.7	0.00002	0.0066
全厂排放口合计		COD			1.311
		BOD ₅			0.503
		SS			0.212
		石油类			0.0039
		氨氮			0.134
		总氮			0.178
		TP			0.0066

3、声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噪声主要为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噪声级一般在 70~75dB (A) 之间，经采取基础减振措施，并经墙体隔声及空间距离的衰减后，厂界噪声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的 3 类区标准。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09) 推荐的方法，预测模式均采用无指向性点声源的几何发散衰减公式进行预测，具体如下：

$$L_{p(r)} = L_{p(r_0)} - 20 \lg \left(\frac{r}{r_0} \right)$$

式中： $L_{p(r)}$ — 距声源 r 处的 A 声级，dB (A) ；

$L_{p(r_0)}$ — 参考位置 r_0 处的 A 声级，dB (A) ；

r — 一点声源到预测点的距离，m；

r_0 — 参考位置到声源的距离，m；

若已知点声源的倍频带声功率级 L_w 或 A 声功率级 (L_{AW})，且声源处于半自由声场时，上式简化成：

$$L_{p(r)} = L_w - 20 \lg(r) - 8$$

各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声级的合成：

$$L_{Tp} = 101g \left[\sum_{i=1}^n 10^{0.1L_{pi}} \right]$$

厂界声源预测结果详见表 7-18。

表 7-18 本项目噪声对厂界的影响预测值（单位：dB（A））

关心点	昼间厂界噪声贡献值	夜间厂界噪声贡献值
厂界东	57.7	51.3
厂界南	55.8	51.7
厂界西	56.4	52.4
厂界北	57.5	52.6
标准值	65	55

预计在通过合理布局、厂房隔声、距离衰减后，厂界噪声可以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昼间标准，即昼间噪声值≤65dB（A）。

建议企业进一步加强噪声防治：

①从声源上控制，选择低噪声和符合国家噪声标准的设备；

②采用吸声技术。对于主要产生噪声的车间顶部和四周墙面上装饰吸声材料，如多孔材料、柔性材料、膜状与板状材料。另外，可在空间悬挂适当的吸声体，以吸收车间内的一部分反射声。

③采用隔声降噪、局部吸声技术。对各生产加工环节中噪声较为突出的，且又难以对声源进行降噪可能的设备装置，应安装适宜的隔声罩、消音器等设施。

④降低振动噪声。采用弹性支承或弹性连接以减少振动。采用动力消振装置或设置隔振屏。

综上所述，建设项目噪声设备经距离衰减及厂房隔声，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4、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1）固废处置分析

建设项目营运期固废主要为职工生活垃圾、废丝、布袋收尘、废油桶、塑编袋、加弹机油剂回收装置回收的废油、静电除油装置收集的废油、设备维护检修产生的废润滑油，其中废丝、塑编袋由废品回收公司回收；废油桶由原厂家回收；加弹机油剂回收装置回收的废油、静电除油装置收集的废油、设备维护检修产生的废润滑油交由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布袋收尘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各类固废都得到妥善处理，不会产生二次污染，对项目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2）固体废物储存场所合理性分析

本项目一般工业固废产生量为 2643.61t/a，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13.2t/a，本项目建设一座建

筑面积为 300m² 的一般固废储存间，生活垃圾基本可以做到日产日清，基本不占用一般工业固废堆场。一般固废转运周期为一月一次，本项目一般固废储存间一次储存量最大为 220.3t，因此本项目设置的 300m² 一般工业固废堆场可以满足固废贮存的要求。

(3) 危险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危险废物从产生、收集、贮存、转运、处置等各个环节都可能因管理不善而进入环境，因此必须从各个环节进行全方位管理，采取有效措施防止危险废物对环境造成影响。

①危废贮存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加弹机油剂回收装置回收的废油年产生量 4.6t/a、静电除油装置收集废油 1.035t/a、设备维护检修产生的废润滑油 1.54t/a，建设单位拟使用铁桶分类盛装危废，暂存在危废仓库。危废每 3 个月转运处置一次，储存的铁桶为 1t/个，计算出加弹机油剂回收装置回收的废油和静电除油装置收集废油一次最大需 2 个、设备维护检修产生的废润滑油一次最大需 1 个，占地面积按 1.2m²/个桶计，单层摆放，占地面积共 3.6m²，建设单位设置 10m² 危废仓库可满足需求。建设单位应作好危险废物情况的记录，记录上注明危险废物的名称、来源、数量、特性和包装容器的类别、入库日期、废物出库日期及接收单位名称。

②运输过程影响分析

废油采用桶装运输，运输过程中，工作人员轻拿轻放，避免滚落撞击地面导致泄漏。因此，运输过程中，危险废物泄漏环境风险较小，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③危废处置环境影响分析

因本项目尚未动工，暂未与相关单位签订危废协议，企业承诺试生产之前完善该手续，报环保部门备案，拟与宿迁中油优艺环保服务有限公司签订危废协议，妥善处置相关危险废物。

综上所述，该项目所产生的固废经上述措施可得到有效处置，不会引起环境卫生和“二次污染”的问题，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固废处置措施方案可行。具体处置方式见表 7-14。

表 7-19 项目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评价表

序号	固体废物名称	产生工序	废物代码	产生量 (t/a)	利用处置方式	利用处置单位
1	生活垃圾	生活	99	13.2	环卫清运	环卫部门
2	废丝	加弹、织造	86	2640	回收公司回收	回收公司
3	布袋收尘	废气处理	86	1.41	环卫清运	环卫部门
4	塑编袋	生产	86	2.2	回收公司回收	回收公司
5	加弹机油剂回收装置回	加弹	HW08 900-249-08	4.6	有资质单位处置	有资质单位

	收的废油				处置
7	静电除油装置收集的废油	废气处理		1.035	
8	设备维护检修产生的废润滑油	设备维护检修	HW08 900-217-08	1.54	

建设项目一般工业固废的储存场所需按照，具体要求如下：

- (1) 贮存、处置场的建设类型，必须与将要堆放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类别相一致。
- (2) 贮存、处置场应采取防止粉尘污染的措施。
- (3) 为防止雨水径流进入贮存、处置场内，避免渗滤液量增加和滑坡，贮存、处置场周边应设置导流渠。
- (4) 应设置渗滤液集排水设施。
- (5) 为防止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和渗滤液的流失，应构筑堤土墙等设施。
- (6) 为保障设施、设备正常运营，必要时应采取防止地基下沉，尤其是防止不均匀或局部下沉。

危废储存场所污染防治措施要求：

危险废物的管理应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有关危险废物的管理条款执行。危险废物贮存应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的有关规定执行。

- ①废物贮存设施按《环境保护图形标志（GB15562-1995）》的规定设置警示标志；
- ②废物贮存设施周围设置围墙或其他防护栅栏；
- ③废物贮存设施配备照明设施、安全防护服装及工具，并设有应急防护设施；
- ④废物贮存设施内清理出来的泄漏物，一律按危险废物处理；
- ⑤必须做好该堆场防雨、防风、防渗、防漏等措施，并制定好本项目固体废物特别是危险废物转移运输中的污染防范及事故应急措施。

因此，项目固废处理措施是可行的。本项目固体废弃物经合理处置利用后均可实现《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要求建设零排放，不会对区域环境造成不利影响。

5、达标排放可行性分析

- (1)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 VOCs 采用静电油烟净化装置、磨毛粉尘采用袋式除尘器

处理后均能达标排放，对周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环境影响可以接受。

(2)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生产废水经恒能污水处理站预处理后部分回用至织造工序，其余废水与生活污水一起接管沭阳凌志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尾水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表1的一级A标准后排入沂南河，对周围水环境影响较小。

(3) 主要噪声设备采取了隔声、减振等措施，厂界噪声能够稳定达标排放。

(4) 本项目产生的废丝、塑编袋由废品回收公司回收；废油桶由原厂家回收；加弹机油剂回收装置回收的废油、静电除油装置收集的废油、设备维护检修产生的废润滑油交由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布袋收尘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各类固废都得到妥善处理，不会产生二次污染，对项目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建设项目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合理可靠，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

6、环境风险分析

(1) 评价依据

①风险调查

本项目使用的原辅材料、中间产品、最终产品以污染物均不涉及《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B中所列风险物质；本项目生产工艺也不涉及《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C中所列危险工艺。

②风险潜势初判

本项目不涉及风险物质及危险工艺，风险潜势初判为I级。

③评价等级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表1评价工作等级的划分，本项目环境风险评价等级为简单分析，评价工作等级划分见表7-20。

表 7-20 评价工作等级划分

环境风险潜势	IV、IV +	III	II	I
评价工作等级	一	二	三	简单分析

(2) 环境风险识别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的环境风险较小，主要风险来自于DTY油剂和片碱泄漏事故、火灾事故以及废气处理设施的事故排放风险等。

1) 泄漏后果分析

项目 DTY 油剂储和片碱均储存于桶中，因此，基本不会发生泄漏事故，为了防范于未然。包装桶破损发生泄漏事故时，影响范围基本可控制在仓库以内。本评价建议建设单位对暂存间及危险废物库进行地面硬化防渗处理，并设置导流沟或围堰，一旦发生泄漏事故人工清理收集后作为危险废物委外处理。因此，发生泄漏事故时不会对外环境产生影响。

2) 火灾后果分析

在生产车间内存有纺织原料、纺织产品、废料丝等，占地面积大，与空气接触面广，一旦遇到火星易引发火灾。燃烧时会产生大量烟雾和有毒有害气体，非其主要成分为 NO、NO₂、CO、CO₂、SO₂ 等，严重危害被困人员和救援人员的身体健康。本项目加强车间通风，在管理上采取严格的措施、杜绝任何火源，基本可以避免火灾事故的发生。

3) 废气处理装置故障事故后果分析

项目主要生产废气成分是 VOCs 和磨毛粉尘，只要废气处理装置不发生故障，基本上都会经过集气罩收集，再经过静电油烟净化装置和袋式除尘器处理后排放至 15m 排气筒。为了防范于未然，需做到如下措施：

- ①要定期检查各车间的废气处理装置，是否有损伤和存在事故隐患。
- ②必须在厂内配置备用的废气处理装置。
- ③及时抢修：当废气处理装置发生故障，立马暂停生产，及时组织人员分析原因，
- ④找出事故所在处并及时抢修，以便尽快使设施正常运行；
- ⑤及时通报：业主应尽快组织力量进行监测，取得有关数据，并立即通报有关部门。

因此，发生泄漏事故时不会对外环境产生影响。

4) 废水事故排放影响分析

废水事故排放的风险防范正常运行过程中，在废水总排口设置监测点，每天监测 COD、氨氮等指标，如发现异常，应立即通知公司相关人员；拟设置一座容积为 1000m³ 的应急事故池，事故废水收集系统完善，能保证事故废水（包括消防废水）迅速、安全地收集到事故应急池贮存。

(3)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要求

① 泄漏事故

原料库及危险废物库进行地面硬化防渗处理，并设置导流沟或围堰；配备吸油棉、废料储存容器等应急物资；发生泄漏事故时，及时将围堰内泄漏物料用吸油棉吸附，放入废料储存容器，作为危废处置。

②火灾事故

通过加强运行过程风险防范措施及事故应急处置措施，可将风险影响降至最低。

③废气处理装置故障事故

加强设施的日常维护与保养，定期更换耗材；落实日常巡检、巡视制度，发现事故及时上报；一旦发生事故应紧急停车，待排除故障后方可恢复运行。

④废水事故

在发生预处理后废水达不到接管标准时，废水通过管网输送到污水处理厂，会影响污水处理厂设施的正常运行，主要体现在 COD 浓度较高、色度较大，使处理后的尾水达不到排放标准的要求。因此需采取以下措施：

1) 污水处理设施在正常运行过程中，在废水总排口设置自动监测仪器，监测流量、pH、COD、氨氮等指标，如发现异常，应立即通知公司相关人员；

2) 达不到接管标准时应及时关闭排放闸，将未达标的废水转入事故池（1000m³，能收集 4 小时事故废水）；待污水处理设施恢复正常后，再将事故池中的废水进行处理，达标后接管至污水处理厂；

3) 如 4 小时内无法解决时应停产整顿。同时进行废水水质监测，监测项目：pH、COD、NH₃-N、色度等，监测一天一次。

4) 分析结论

综合以上分析，本项目的风险评价结论如下：

①根据对生产设施风险识别和生产过程所涉及物质风险识别，确定本项目的主要风险类别为 DTY 油剂和片碱泄漏事故、火灾事故、废气处理装置事故等，并最终确定只需要在管理上采取严格的措施、杜绝任何火源，火灾发生概率很小，对原料库及危险废物库进行地面硬化防渗处理，并设置导流沟或围堰，贮存环境风险属于可接受范围。设置一座容积为 1000m³的应急事故池，事故废水收集系统完善，能保证事故废水（包括消防废水）迅速、安全地收集到事故应急池。

②为防范事故和减少危害，建设项目从总图布置、原辅料储运、工艺设计、自动控制设计、电气电讯、消防等方面提出防范措施。当出现事故时，要采取紧急的工程应急措施，如有必要，要采取社会应急措施，以控制事故和减少对环境造成的危害。

本项目采用成熟可靠的生产工艺和设备，各专业在设计中严格执行各专业有关规范中的安全卫生条款，对影响安全卫生的因素，均采取了措施予以消除，正常情况下能够保证安全

生产和达到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的要求。通过采取以上提及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本项目在建成后将能有效的防止火灾等事故的发生，一旦发生事故，依靠装置内的安全防护设施和事故应急措施也能及时控制事故，防止事故的蔓延。综上所述，本项目完工后，在确保环境风险防范措施落实的条件下，风险水平可接受。本项目环境风险分析内容自查见表 7-21。

表 7-21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简单分析内容表

建设项目名称	纺织原料及纺织产品研发、生产、销售项目
建设地点	宿迁市沭阳县沭七路东侧、余杭路北侧
地理坐标	北纬 N 34°6'51.228" 东经 E118°52'39.036"
主要危险物质及分布	本项目不涉及危险物质
环境影响途径及危害后果(大气、地表水、地下水等)	主要风险为泄漏事故、废气设施事故排放风险。 发生泄漏事故时不会对外环境产生影响；事故状态下，废气排放浓度有所增加，但未超过环境质量标准，影响较小。
风险防范措施要求	<p>①泄漏事故 液体原料库及危险废物库进行地面硬化防渗处理，并设置导流沟或围堰；配备吸油棉、废料储存容器等应急物资；发生泄漏事故时，及时将围堰内泄漏物料用吸油棉吸附，放入废料储存容器，作为危废处置。</p> <p>②火灾事故 有火灾危险的场所必须定期进行防雷检测，确保防雷设施有效；定期对电气线路进行检查确保用电安全，易燃易爆场所应当使用防爆电气设备；易自燃的危险物质必须做好保护储存措施，严禁明火。</p> <p>③废气处理装置故障事故 加强设施的日常维护与保养，定期更换耗材；落实日常巡检、巡视制度，发现事故及时上报；一旦发生事故应紧急停车，待排除故障后方可恢复运行。</p> <p>④废水事故 污水处理设施在正常运行过程中，在废水总排口设置自动监测仪器，监测流量、pH、COD、氨氮等指标，如发现异常，应立即通知公司相关人员；达不到接管标准时应及时关闭排放闸，将未达标的废水转入事故池（1000m³，能收集 4 小时的事事故废水）；待污水处理设施恢复正常后，再将事故池中的废水进行处理，达标后接管至污水处理厂；如 4 小时内无法解决时应停产整顿。同时进行废水水质监测，监测项目：pH、COD、NH₃-N、色度等，监测一天一次。</p>

分析结论：在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落实到位的情况下，将可大大降低建设项目的环境风险，最大程度减少对环境可能造成的危害。在企业落实本评价提出的各项风险防范措施后，项目对环境的风险影响可接受。

7、地下水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下水环境》（HJ610-2016）中附录A地下水环境影响评

价行业分类表，确定建设项目所属的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为IV类，因此判定本项目无需开展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8、环境管理

（一）环境管理机构设置

为了本工程在运营期能更好地执行和遵守国家、省及地方的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及标准，接受地方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的环境监督，调整和制订环境规划和目标，进行一切与改善环境有关的管理活动，同时对工程施工及运营期产生的污染物进行监测、分析，了解工程对环境的影响状况，江苏梦纱纺织科技有限公司应设置专职的环境管理人员，配备一名管理人员分管环境保护管理工作，编入一名技术人员参与项目的环保设施“三同时”管理，同时需负责产生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管理。由于环保工作政策性强，涉及多学科、综合性知识，建议该项目的专职环境管理人员选用具备环保专业知识并有一定工作经验的专业人员担任。

（二）环境管理制度

（1）贯彻执行“三同时”制度：设计单位必须将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工程建设单位必须保证防治污染及其它公害的设施与主体工程项目同时施工、同时投入运行。

（2）执行排污申报登记：按照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规定，应及时向当地环境保护部门进行污染物排放申报。经环保部门批准后，方可按分配的指标排放。

（3）环保设施运行管理制度：应建立环保设施定期检查制度和污染治理措施岗位责任制，实行污染治理岗位运行记录制度，以确保污染治理设施稳定高效运行。当污染治理设施发生故障时，应及时组织抢修，并根据实际情况采取相应措施，防止污染事故的发生。

（4）建立企业环保档案：企业应对废水处理装置等进行定期监测，建立污染源档案，发现污染物非正常排放，应分析原因并及时采取相应措施，以控制污染影响的范围和程度。

企业制定严格的环境管理与环境监测计划，并以扎实的工作保证企业各项环保措施以及环境管理与环境监测计划在项目运营期得以认真落实，才能有效地控制和减轻污染，保护环境；只有通过规范和约束企业的环境行为，也才能使企业真正实现社会、经济和环境效益的协调发展，走可持续发展的道路。

9、建设项目“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项目“三同时”一览表见表 7-22。

表 7-22 “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类别	污染源	污染物	治理措施（建设数量、规模、处理能力等）	处理效果、执行标准或拟达要求	环保投资（万）	完成时间
----	-----	-----	---------------------	----------------	---------	------

					元)	
废水	生活污水	COD、SS、NH ₃ -N、TP、总氮	化粪池，10m ³ /d	达污水厂接管标准。	70	与建设项目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
	生产废水	COD、BOD ₅ 、SS、石油类、总氮	接管至恒能污水处理站，20000t/d	达回用水质要求部分回用至生产，剩下接管至凌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废气	加弹、上油废气	VOCs	二级静电除油装置1套，去除效率90%	执行《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天津市地方标准）》（DB12/524-2014）中“其他行业”标准限值	25	
	磨毛废气	颗粒物（粉尘）	袋式除尘器1套，去除效率95%	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二级标准	5	
噪声	生产设备	—	厂房隔声、减振	厂界噪声达《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区标准（昼间65dB，夜间55dB）	30	
固废	生活垃圾		环卫清运	设置一般工业固废储存区300m ² ，危废仓库10m ² 有效处置	20	
	废丝		回收公司回收			
	布袋收尘		环卫清运			
	塑编袋		回收公司回收			
	加弹机回收的油剂		有资质单位处置			
	静电除油装置收集废油		有资质单位处置			
	设备维护检修产生的废润滑油		有资质单位处置			
环境管理（机构、监测能力等）	公司环境管理机构、环境管理体系建立，运营期监测计划和实施		—	—	—	
清污分流、排污口规范化设置（流量计、在线监测仪等）	设1个污水接管口和1个雨水排口，污水接管口规范化设置，安装pH、COD、氨氮、流量在线监测设备，排口设立标识；废气、固废排污标志牌、说明		符合环保要求	20		
环保投资合计					175	

10、环境监测计划

环境监测是环境管理不可缺少的组成部分，通过监测掌握生产装置污染物排放规律，评价净化设施性能，制定控制和治理污染的方案，为贯彻国家和地方有关环保政策、法律、规定、标准等情况提供依据。

（1）环境监测机构的设置及职责

环境监测计划应有明确的执行实施机构，以便承担建设项目的日常监督监测工作。建议

建设单位对专职环保人员进行必要的环境监测和管理工作的培训，以胜任日常的环境监测和管理工作。因厂区不具备污染物样品实验室分析及条件，监测任务可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

职责：

- ①建立严格可行的环境监测计划及质量保证制度；
- ②定期检查各车间设施运行情况，防止污染事故发生；
- ③对全厂的废水、废气、噪声污染源进行监测，并对监测数据进行综合分析，掌握污染源控制情况及环境质量状况，为决策部门提供污染防治的依据；
- ④建立严格可行的监测质量保证制度，建立健全污染源档案。

(2) 污染源监测计划

项目营运期，建设单位应建立水环境、大气环境、噪声环境等监测数据档案，并定期进行监测(可委托环境监测站进行)，以便于了解环境质量状况。

对项目所有的污染源（废水、废气、噪声和固体废物等）情况以及各类污染治理设施的运转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监测。

本项目污染源监测计划见表 7-23~7-26。

表 7-23 有组织废气监测方案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FQ01	VOCs	每半年一次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天津市地方标准）》（DB12/524-2014）中“其他行业”标准限值
FQ02	PM ₁₀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二级标准

表 7-24 无组织废气监测方案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厂界处	VOCs	每年一次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天津市地方标准）》（DB12/524-2014）中“其他行业”标准限值

表 7-25 本项目营运期噪声污染源监测计划一览表

类别	监测位置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备注
噪声	厂界外 1 米	昼夜等效连续声级	季度	关注主要噪声源：加弹机、喷水织机、分条整经机、磨毛机等设备

表 7-26 本项目运营期废水监测计划一览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名称	监测设施	自动监测设施安装位置	自动监测设施的安装、运行、维护等相关管理要求	自动监测是否联网	自动监测仪器名称	手工监测采样方法及个数 ^(a)	手工监测频次 ^(b)	手工测定方法 ^(c)
1		流量	自动	全厂废水接管口	由建设单位自行采购安装，设专职环保人员对设备运行、数据传输、校验校准等工作进行管理。	是	流量计	/	/	/
2		pH					pH 在线监测仪			
3		COD					COD 在线监测仪			
4		氨氮					氨氮在线监测仪			
5	DW001 (废水接管口)	水温	手工	/	/	/	/	瞬时采样 (3个瞬时样)	天	水质 水温的测定 温度计或颠倒温度计测定法 GB/T13195-1991
6		BOD ₅							月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7		SS							周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11901-1989
8		总氮							季度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2012
9		TP							季度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11893-1989
10		石油类							季度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2
11	DW002 (雨水排口)	COD	手工	/	/	/	混合采样 (2个混合)	排放期间 按日监测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GB/T11914-1989	
12		SS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11901-1989	
<p>^a 指污染物采样方法，如“混合采样（3个、4个或5个混合）”“瞬时采样（3个、4个或5个瞬时样）”。</p> <p>^b 指一段时期内的监测次数要求，如1次/周、1次/月等。</p> <p>^c 指污染物浓度测定方法，如测定化学需氧量的重铬酸钾法、测定氨氮的水杨酸分光光度法等。</p>										

八、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 类型	排放源（编号）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	COD、SS、NH ₃ -N、TP、总氮	化粪池	达污水厂接管标准
	生产废水（浆槽清洗废水、织造废水、退浆废水、湿磨毛废水）	COD、BOD ₅ 、SS、氨氮、TP、石油类、总氮	污水处理站	达回用水质要求后部分回用至生产，剩下接管至凌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废气污染物	加弹挥发油剂	VOCs	二级静电除油装置+15米高排气筒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天津市地方标准）》（DB12/524-2014）中“其他行业”标准限值
	干磨毛粉尘	颗粒物（粉尘）	袋式除尘器+15米高排气筒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二级标准
电离辐射和电磁辐射	无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环卫清运	有效处置不产生二次污染	
	废丝	废品回收公司回收		
	布袋收尘	环卫清运		
	塑编袋	废品回收公司回收		
	静电除油装置收集废油	有资质单位处置		
	加弹机回收油剂	有资质单位处置		
	设备维护检修产生的废润滑油	有资质单位处置		
噪声	建设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加弹机、喷水织机、分条整经机、磨毛机等设备噪声，声源强度值为70~75dB（A），经采取基础减振措施，并经墙体隔声及距离衰减后，厂界噪声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区标准。			
其它	无。			
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 无。				

九、结论与建议

一、结论

1、项目概况

江苏梦纱纺织科技有限公司购置位于沭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沭七路东侧、余杭路北侧的54.44亩地，进行纺织原料及纺织产品研发、生产、销售项目。项目总投资16000万元，建成后预计可形成年产各类纺织面料8000万米。该项目已于2020年1月10日取得沭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备案（备案证号：沭开经备[2020]5号，项目代码：2020-321359-17-03-502369）。

2、与产业政策相符

本项目不属于国务院《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有关条款的决定中淘汰和限制类项目，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年本)》及关于修改《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年本)》部分条目的通知中限制类和淘汰类项目，亦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苏政办发[2015]118号）中限制和淘汰类项目。因此，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与地方产业政策。

3、选址与区域规划相符性

本项目位于沭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北区，属于化纤织造加工，符合沭阳经济开发区产业定位和总体规划。

4、与“三线一单”及其他相关文件相符性分析

（1）生态红线相符性分析

对照《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苏政发[2020]1号）及《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苏政发[2018]74号），离本项目最近的生态空间管控区域为柴米河（沭阳县）洪水调蓄区生态空间管控区。该生态空间管控区在本项目南侧约3.4km处，本项目与以上生态空间管控区域无相交区域。综上，本项目选址符合生态空间管控区保护要求。

（2）环境质量底线相符性

按照HJ2.2-2018要求，根据沭阳县2018年环境质量报告书，沭阳县为不达标区，但环境空气质量较2017年相比总体有所改善，随着区域减排计划的实施，提高城区绿化覆盖率，提高能源利用率，不达标区将逐步转变为达标区；纳污水体沂南河水质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IV类标准要求；声环境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的3类标准。建设项目废水、废气、固废均得到合理处置，噪声对周边影响较小，不会突破项目所在地的环境质量底线。因此该项目的建设符合环境质量底线标准。

(3) 资源利用上线相符性

本项目用水取自当地自来水，厂址位于沭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区域靠近新沂河、沂南河，附近水系发达、水量充足，不会达到资源利用上线；项目占地符合当地规划要求，亦不会消耗较多土地资源。

(4) 负面清单相符性

项目所在地位于宿迁市沭阳县沭七路东侧、余杭路北侧，本次环评对照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和《关于发布宿迁市生态红线区域环保准入和环保负面清单的通知》（宿环委发[2015]19号）等文件进行说明，具体见表9-1。

表 9-1 本项目与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

序号	内容	相符性分析
1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	经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项目产品、所用设备及工艺均不在《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及修订中的限制及淘汰类，为允许类，符合该文件的要求
2	《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年本）》及修订	经查《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年本）》及修订，项目产品、所用设备及工艺均不在《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年本）》及修订中的限制及淘汰类，为允许类，符合该文件的要求
3	《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	本项目不在《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中
4	《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年本）》、《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年本）》	本项目不在《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年本）》、《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年本）》中
5	《关于发布宿迁市生态红线区域环保准入和环保负面清单的通知》（宿环委发[2015]19号）	本项目与《关于发布宿迁市生态红线区域环保准入和环保负面清单的通知》相符
6	《关于印发宿迁市重点行业环境准入及污染防治技术导则的通知》（宿环发[2017]162号）	本项目不属于《关于印发宿迁市重点行业环境准入及污染防治技术导则的通知》中规定的禁止引入的项目，符合区域环境准入的要求

(5) 与江苏省“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等的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符合《中共江苏省委 江苏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方案>的通知》（苏发〔2016〕47号）、《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江苏省“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苏政办发〔2017〕30号）等文件的要求。

(6) 与《江苏省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控制指南》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整浆、定型工艺热源为蒸汽，加弹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经有效收集处理后达标有组织排放，与《江苏省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控制指南》要求相符。

5、环保措施及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1) 废气

项目采取的废气防治方案可行：本项目生产过程中加弹车间产生的 POY 热箱定型废气经加弹机自带装置收集后引入静电油烟净化装置处理，DTY 油剂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引入静电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然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高空排放。经废气处理装置处理后的废气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能达到《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天津市地方标准）》（DB12/524-2014）中“其他行业”标准限值；磨毛粉尘经密闭收集后引入袋式除尘器处理，然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高空排放。经废气处理装置处理后的废气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能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二级标准，对周围环境空气质量影响较小。

根据预测结果，有组织废气各污染物下风向最大落地浓度占标率均低于 1%。

采用导则中推荐的大气环境保护距离计算模式来预测，计算结果为无超标点，未收集到的 VOCs 在厂界能实现达标排放，不需设置大气环境保护距离。

(2) 废水

全厂雨污分流，雨水进入市政雨水管网排放。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生产废水经恒能污水处理站预处理后部分回用至织造工序，其余废水与生活污水一起接管沭阳凌志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尾水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表1的一级A标准后排入沂南河。

(3) 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加弹机、喷水织机、分条整经机、磨毛机等设备噪声。机器运行噪声为稳态噪声，噪声值在70~75dB之间，经采取基础减振措施，并经墙体隔声及空间距离的衰减后，厂界噪声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区标准，项目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4) 固废

本项目产生的废丝、塑编袋由废品回收公司回收；废油桶由原厂家回收；加弹机油剂回收装置回收的废油、静电除油装置收集的废油、设备维护检修产生的废润滑油交由资质单位

处置；生活垃圾、布袋收尘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各类固废都得到妥善处理，不会产生二次污染，对项目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6、总量控制

(1) 废水：本项目废水及污染物接管考核量为：本项目废水及污染物接管考核量为：废水量 9172.884t/a、COD0.459 t/a、BOD₅0.092 t/a、SS0.092 t/a、石油类 0.0039 t/a、氨氮 0.046 t/a、总氮 0.138t/a、TP0.005 t/a。生产废水水量及污染物排放量由建设单位通过排污交易获得总量。

(2) 废气：项目产生的废气需申请总量为 VOCs 0.169t/a，颗粒物 0.074t/a 向沭阳生态环境局申请后实施。

(3) 固体废弃物：建设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得到妥善处理处置，排放总量为零，不申请总量。

总结论：

本项目建设符合国家及地方相关产业政策，选址合理可行；项目采用的各项环保设施合理、可靠、有效，能保证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或综合处置利用；污染物排放总量可在沭阳范围内平衡；各类污染物正常排放对评价区域环境质量影响较小，区域环境质量仍可控制在现有相应功能要求之内。

因此，从环保角度而言，在切实落实本报告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的前提下，本项目建设营运可行。

上述评价结果是根据江苏梦纱纺织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有关资料进行评价而得出的，如果建设方生产进行改变，设备布局、品种、规模、工艺流程和排污情况等有所变化，则应由该公司按照环保部门的要求另行申报。

二、建议

1、严格按“三同时”的要求建设项目，切实做到污染治理工程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运行，并保证环保设施的完好率和运转率。

2、加强管理，强化企业职工自身的环保意识。

3、做好废气的收集和处理，确保达标排放。

4、做好厂房周围的绿化工作，美化环境，净化空气。

5、加强车间通风，确保职工身心健康。

6、加强对工厂职工的教育和培训，实行上岗证制度，增强职工风险意识，提高事故自救能力，制定和强化各种安全管理、安全生产的规程，减少人为风险事故(如误操作)的发生。

预审意见：

经办：

签发：

公 章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经办：

签发：

公 章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公 章

经办：

签发：

年 月 日

注 释

一、本报告表应附以下附件、附图：

附件 1 项目备案证

附件 2 营业执照

附件 3 法人身份证

附件 4 委托书

附件 5 建设单位承诺书

附件 6 企业承诺书

附件 7 用地红线图

附件 8 污水处理厂环评批复

附件 9 技术咨询合同

附件 10 环境质量现状引用检测报告

附件 10 废水处理协议

附件 12 环评公示

附件 13 危险废弃物处置协议

附表 1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自查表

附表 2 建设项目土壤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附表 3 建设项目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附图 1 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周边概况图

附图 3 厂区平面布置图

附图 4 江苏省生态空间保护区域分布图

附件 5 车间平面布置图

二、如果本报告表不能说明项目产生的污染及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应进行专项评价。根

据建设项目的特点和当地环境特征，应选下列 1~2 项进行专项评价。

大气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水环境影响专项评价（包括地表水和地下水）

生态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声影响专项评价

土壤影响专项评价

固体废弃物影响专项评价

辐射环境影响专项评价（包括电离辐射和电磁辐射）

以上专项评价未包括的可另列专项，专项评价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中的要求进行。